

公司代码：605298

公司简称：必得科技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坚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雪坚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87,85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8,177,500.00元。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72.52%。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询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责任 4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件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必得科技	指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必畅贸易	指	江阴必畅商贸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京必勤	指	南京必勤得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郑州必得	指	郑州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合肥必得	指	合肥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东必得	指	广东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徐州必得	指	徐州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川必得	指	四川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山东必得	指	山东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长春必得	指	长春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西必得	指	江西必得系统集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重庆必得	指	重庆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唐山必得	指	唐山必得轨道交通设备销售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阴海斯瑞	指	江阴海斯瑞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京唐、京唐德信	指	北京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合圣凯达	指	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柏朗青岛	指	柏朗（青岛）轨道交通维保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孙公司
天津合圣	指	天津合圣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
湖南合圣	指	湖南合圣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若无特别说明，均以人民币为度量币种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必得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Bide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ide Science and Technolo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坚群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雪坚	孙瑜钰
联系地址	江阴市月城镇黄杨路6号	江阴市月城镇黄杨路6号
电话	0510-86592288	0510-86592288
传真	0510-86595522	0510-86595522
电子信箱	zhangxuejian@bidekeji.com	sunyuyu@bidekeji.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阴市月城镇黄杨路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进行了注册地址变更，变更前：江阴市月城镇月翔路27号，变更后：江阴市月城镇黄杨路6号。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公司办公地址	江阴市月城镇黄杨路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400
公司网址	http://bidekeji.com
电子信箱	zhangxuejian@bidekeji.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江苏省江阴市月城镇黄杨路6号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必得科技	605298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书彦、郑永强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不适用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不适用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余银华、唐勇俊
	持续督导的期间	因公司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保荐机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持续督导期将延长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为止。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不适用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不适用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不适用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483,039,782.05	348,194,436.00	38.73	229,543,047.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855,376.85	30,628,713.65	26.86	46,824,48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136,424.49	23,553,256.08	61.92	40,252,823.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60,156.60	-20,426,870.00	不适用	23,102,990.50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8,746,580.95	985,118,420.42	3.41	971,143,314.96
总资产	1,299,303,800.84	1,265,232,233.73	2.69	1,144,937,536.5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1	0.21	0.00	0.33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1	0.21	0.00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0	0.16	25.00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8	3.17	增加0.71个百分点	4.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1	2.44	增加1.37个百分点	4.1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呈现出良好的逐渐转好态势。一方面，公司通过积极拓展市场、优化产品结构以及加强客户关系管理等一系列举措，实现了业务稳步增长，销售的增长为公司整体业绩的提升奠定了坚实基础。另一方面，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了对北京合圣凯达轨

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的收购，合圣凯达正式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此次收购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了积极影响，合圣凯达的并表为公司营收和净利润的增长做出了重要贡献。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3,816,745.01	108,346,674.52	81,287,016.17	219,589,346.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43,692.89	11,241,504.69	3,414,195.52	26,343,369.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53,308.31	10,806,769.51	3,006,467.95	26,576,49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32,240.43	6,682,655.41	-3,799,302.49	-14,311,269.0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1,331.04		-98,690.79	187,995.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24,000.00		7,194,722.98	5,851,247.8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			22,065.66	

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77,330.7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684.42		-107,767.99	-659,539.3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38,173.77	106,091.12
减: 所得税影响额	128,201.71		1,273,046.06	1,191,468.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38.61			
合计	718,952.36		7,075,457.57	6,571,657.2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16,043,967.05	15,661,303.41	-382,663.64	
合计	16,043,967.05	15,661,303.41	-382,663.64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国际形势复杂严峻，世界经济增长放缓态势明显。国内经济面临多重压力，在当前经济稳步复苏、创新活力持续迸发、经济结构持续优化的大背景下，公司管理层与全体员工展现出了高度的敏锐性和行动力，紧密围绕公司的长远战略规划和年度经营目标，积极应对国内外经营环境的新挑战与新机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303.98 万元，同比上升 38.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885.54 万元，同比上升 26.86%，公司具体重点工作如下：

1、深耕主营业务，经营提质增效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的各个产品线均保持了有序且稳定的运行状态。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降本增效的工作，致力于提升整体运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为了实现这一目标，公司不断加大在新产品和新技术研发方面的投入和力度。在本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了多个重点项目，其中包括车门系统和 TPU 新材料地板等项目。这些项目在报告期内取得了一定进展，并加速了落地实施的步伐。公司将继续加快相关产品的市场推广和应用，积极拓展下游客户群体，以确保这些新产品能够迅速进入市场并获得广泛应用。通过这些努力，公司期望能够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地位，并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2、收购合圣凯达，提升综合实力

2024 年 1 月，公司成功地完成了对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工作。这标志着公司在轨道交通车辆维保领域的进一步扩展和深化。收购完成后，合圣凯达正式并入公司财务报表，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此次收购不仅增强了公司在轨道交通车辆配套方面的实力，还进一步扩大了公司在轨道交通车辆维保业务方面的布局。通过这次收购，公司能够更好地整合资源，提升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

3、鼓足人才干劲，增强团队建设

公司一直以来都非常重视人才团队的建设和发展，深知优秀人才对于公司发展的重要性。为了吸引和留住这些优秀人才，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有效的措施。首先，公司完善了激励性薪酬机制，确保员工的辛勤付出能够得到合理的回报。其次，公司还引入了股权激励机制，让员工能够分享公司发展的成果，从而激发他们的工作热情和创造力。此外，公司还通过各种培训和职业发展机会，不断提升员工的技能和职业素养，为他们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通过这些多方面的措施，公司不断引进和培养了一批又一批的优秀研发人才，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注入了强大的动力。

4、强化研发投入，增进创新效能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募投项目“必得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加速实施，公司的研发实力得到逐步提高，同时，公司通过优化研发流程，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管理体系，减少不必要的环节和浪费，提高研发工作的效率。此外，公司加强各部门之间的沟通与协作，打破信息壁垒，确保研发项目能够顺利推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创新激励机制，对在研发创新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团队和个人给予奖励，激发全体员工的创新热情和积极性。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必得科技共拥有专利 65 项，其中发明专利 20 项，报告期内新增发明专利 6 项，子公司北京京唐拥有专利 9 项，软

件著作权 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子公司合圣凯达拥有专利 10 项，软件著作权 16 项，子公司南京必勤拥有软件著作权 1 项。

5、优化业务区域，提升运营效能

在当前复杂多变且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下，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源配置、提升整体运营效能，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目标，公司经过审慎研究与全面评估，决定对业务区域布局进行深度优化，并对组织架构做出相应调整，报告期内，公司注销全资孙公司湖南合圣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成立了子公司唐山必得轨道交通设备销售有限公司，通过业务区域的优化调整，预计公司的资源配置将更加合理高效，市场响应速度将显著提升，运营成本得到有效控制。

6、加强投资者沟通，提高市场认同

报告期内，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进一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履行公司社会责任和义务，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同时，公司积极组织并举办业绩说明会，定期并及时地回应了投资者通过 e 互动平台提出的问题，认真接听投资者的来电，并热情接待了来访的投资者，针对投资者关注的议题给予了积极的解答，从而加深了投资者对公司发展战略、财务状况及业务进展等方面的了解。在报告期内，公司的三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运作严格遵循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相关规章制度，确保了决策过程的高效性、规范性和科学性，会议决议的公告均做到了及时、准确、完整地对外公布。公司恪守法律法规，履行了作为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有效地保护了股东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媒体的不实炒作或有损公司形象的负面新闻报道。同时，公司持续强化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相关知情人员均能在定期报告等重大信息未公开的敏感期内严格遵守保密义务，有效保护了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权益。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国内铁路交通方面，2024 年中国铁路营业里程持续增长，全国铁路营业里程约 16.2 万公里，其中高铁约 4.7 万公里，地方铁路超 2.5 万公里。全年全国铁路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8506 亿元，同比增长 11.3%，创下历史投资最高纪录。投产新线 3113 公里，其中高铁 2457 公里，铁路建设成效显著。2024 年全国铁路旅客发送量完成 40.85 亿人次，同比增长 10.9%。其中，单日旅客发送量创历史新高，达到 2144.8 万人次，春运、暑运和假日旅客发送量多次刷新历史纪录。动车组在铁路客运中的占比不断提升，已成为铁路客运的主力军，动车组旅客发送量占全国铁路旅客发送量的比重持续增加。铁路客流向，致动车组新车需求有望向上。

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发布的《城市轨道交通 2024 年度统计和分析报告》显示，截至 2024 年底，中国大陆地区（以下文中涉及全国数据均指中国大陆地区，不含港澳台）共有 58 个城市开通城市轨道交通（以下简称城轨交通）运营线路 361 条，运营里程 12160.77 公里。其中，地铁运营线路 9306.09 公里，占比 76.53%，其他制式城轨交通运营线路 2854.69 公里，占比 23.47%。当年运营里程净增长 936.23 公里。2024 年，城轨交通发展态势良好，运营规模持续扩大，运营里程显著增长，客运量突破 300 亿人次，再创历史新高，网络化运营格局进一步完善。城轨交通建设投资趋稳回落，城轨交通由快速发展期转向高质量、可持续平稳发展期。

此外，轨道交通的快速发展，拓宽了未来运营维保的市场空间，根据国铁集团发布的 2024 年统计公报数据来看，全国铁路机车拥有量为 2.25 万台，其中内燃机车 0.78 万台，占 34.7%；电力机车 1.47 万台，占 65.3%。全国铁路客车拥有量为 8.11 万辆，其中动车组 4806 标准组、38448 辆。全国铁路货车拥有量为 101.9 万辆。前期大量存量动车组正逐渐进入高级修时期，动车高级修周期大致分为 3 年/6 年/12 年，前期大量存量车型正逐渐进入高级修时期，而 2013-2016 年期间动车组新增量尤为明显，预计轨交维修后市场规模将提升明显，将迎来黄金期。2024 年 1 月国铁集团发布《2024 年动车组高级修第一次采购项目招标公告》，三级修 32 组、四级修 121.625 组、五级修 207 组；8 月国铁集团发布《2024 年第二批动车组高级修采购项目招标公告》，其中三级修 24 组、四级修 146.625 组、五级修 302 组；2024 年国铁集团两次动车组五级修招标已达 509 组。国内动车组维保业务需求有望迎来增长。《城市轨道交通 2024 年度统计和分析报告》数据显示，据不完全统计，截至 2024 年底，全国城轨交通累计配属车辆 12,314 列，较上年增加 892

列，增长 7.81%。随着客流量的增长，以及行业发展提出的更新需求愈甚，预计轨道交通车辆维保市场也将迎来快速发展期。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轨道交通行业，经过多年的技术专注与创新，逐渐发展成为集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以及轨道交通车辆维保业务等于一体的大型企业，总部位于中国江阴，公司在全国拥有多个运营、研发基地。公司主要产品包括轨道车辆（高铁、城轨地铁）配套使用的通风系统、智能撒砂系统、电缆保护系统、智能障碍物检测系统、车门系统、TPU 弹性地板以及贯通道系统等系列产品，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内外著名轨道交通整车制造商。公司建有无锡市轨道车辆电磁兼容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轨道交通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经过多年的创新发展，公司在产品种类、产品结构、生产工艺、新材料应用、技术服务等方面不断优化升级，自主研发了多个技术水平行业领先的系统化、系列化产品，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凭借优秀的产品品质、专业的技术和周到的服务，公司与中车青岛、中车长春、中车唐山、北京地铁、四方庞巴迪等国内主客户长期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已被广泛应用于国内外多种型号动车组列车以及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南京、苏州、成都、沈阳、青岛、土耳其伊兹密尔、新加坡、印度孟买、印度诺伊达等城市地铁车辆。

1、主要业务与主要产品

公司目前主要业务为两大板块：（1）、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以及销售；（2）、轨道交通车辆的维保业务。

（1）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业务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轨道车辆（高铁、城轨地铁）配套使用的通风系统、智能撒砂系统、电缆保护系统、智能障碍物检测系统、车门系统、TPU 弹性地板以及贯通道系统等系列产品。

（2）轨道交通车辆维保业务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及 2024 年 1 月，相继完成了对北京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与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事宜。北京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与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已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此举标志着本公司在轨道交通车辆维保业务领域的战略布局。目前，北京京唐和合圣凯达及其子公司柏朗青岛主要业务为北京、青岛等地区轨道交通车辆的车门系统、牵引系统、辅助电源等车载电气设备日常维护保养工作。

2、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负责原材料采购。生产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安排生产计划，并结合相关原材料库存情况提出原材料采购需求形成请购单交予采购部，采购部根据生产部的需求编制采购计划并向公司合格供应商清单中的供应商询价，从提供报价的供应商中择优选择发出采购单并跟踪供货情况。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订单导向型生产模式。公司产品具有多品种、小批量、定制化等特点，需要以客户具体的订单需求为导向进行设计、开发。销售部门在签订相关订单后，技术研发中心根据客户要求制定产品技术资料，生产部门根据各类产品的技术资料和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生产车间根据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公司产品的多品种、小批量的特点，决定公司生产模式具有以下特点：

①定制化生产

公司取得客户订单后，根据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进行产品设计、开发和生产。

②大量辅助工序需要手工操作

公司产品是多品种、小批量、定制化的非标产品，生产工序繁杂。其中主要生产工序可以通过自动化生产设备完成，诸多辅助工序需要通过手工来操作。

③柔性化生产

为提高生产效率，公司推行柔性化生产，即同一生产线可根据生产计划的安排高效率、低成本地在不同型号的产品生产任务间转换。

（3）销售模式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中车青岛、中车长春、中车唐山、四方庞巴迪等中国中车下属国有整车制造企业，以及北京地铁等其他国有地铁车辆制造企业。公司采取直销的模式进行销售，主要通

过招投标和竞争性谈判的方式获取订单。在招投标的流程方面，市场部负责获取招投标信息并组织采购部、技术研发中心、生产部进行评审，制作投标书，参与项目招投标。中标后，市场部负责跟踪项目进展，及时了解和处理项目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并负责接收客户订单，以及根据客户需求安排供货等。公司在青岛、长春、唐山等主要客户所在地长期派驻工作人员，保证与客户的及时沟通接洽，并提供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乘着我国轨道交通行业快速升级换代的东风，依托长三角地区雄厚的制造业基础，秉持“以质量求生存，以创新谋发展”的理念，围绕产业链下游整车制造企业的多样化需求，实施相关多元化战略，逐步推进业务、产品和经营模式的升级。经过多年的创新发展，公司已经形成科技含量高、种类丰富、质量可靠的产品特色，工艺高超、模式先进、供货及时的生产特色，各部门联动、响应快速、服务周到的客户服务特色，以及内部创新与合作研发相结合的研发特色。凭借优秀的产品品质、专业的技术和周到的服务，公司得到下游各大整车制造商的广泛认可，并与中车青岛、中车长春、中车唐山、北京地铁等国内主要整车制造厂商长期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1、产品优势

公司围绕产业链下游整车制造企业的个性化需求，实施相关多元化战略，逐步推进产品升级，形成了独具特色并富有竞争力的产品结构。首先，公司不断丰富产品种类，完善产品结构，打造了车辆通风系统、车辆电缆保护系统、智能控制撒砂系统、障碍物与脱轨检测系统等多个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系列，各产品系列品种齐全，能满足客户多样化采购与集中采购的需求，同时，减少分散采购导致装配公差不匹配的风险，降低采购成本；其次，公司可根据客户个性化采购需求进行快速产品设计、开发与生产，最大限度地满足客户多样化、个性化需求；再次，公司以科技创新为引擎，在生产工艺、材料运用、产品性能等方面持续推进产品升级，提高产品竞争力。公司先后研发了多个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水平行业领先的单品。

2、研发优势

公司历来重视产品与技术创新，建立了完善的创新机制。公司从组织架构、人员配备、激励机制等多个方面搭建了完整的研发创新体系；在公司外部，公司建立了以市场为导向的合作研发机制，结合公司实际需求，积极与外部高校、科研机构及整车制造企业开展新产品开发、生产工艺改造、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合作交流。经过多年的创新发展，公司逐步推进产品升级和业务升级，在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领域已经具备了较强的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公司先后研发了多个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水平行业领先的单品。公司研制的“轨道车辆智能控制撒砂系统”和“轨道车辆废气排放装置”被江苏省科技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2023年，公司专利“一种城市轨道交通障碍物检测装置及检测方法”荣获第十五届无锡专利奖银奖，公司建有无锡市轨道车辆电磁兼容系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轨道交通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3、品牌优势

凭借优秀的产品品质、专业的技术和周到的服务，公司得到下游各大整车制造商的广泛认可，并与中车青岛、中车长春、中车唐山、北京地铁等国内主要整车制造厂商长期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已被广泛应用于国内外多种型号动车组列车以及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南京、苏州、成都、沈阳、青岛、土耳其伊兹密尔、新加坡、印度孟买、印度诺伊达等城市地铁车辆上。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已经在行业内形成了较高的知名度，积累了良好的口碑。

4、产品质量优势

轨道交通关系公共安全，对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要求很高。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在提高产品品质方面精益求精。公司积极推进质量管理标准化工作，设置专门的部门负责产品质量管控，并且建立了一套涵盖采购、生产、研发、销售等各个业务环节的质量控制体系。公司先后通过多项权威国际、国内认证，包括国际铁路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TS22163:2017）、DIN6701粘接体系认证、EN15085-2 轨道车辆焊接体系认证、美国 CWF 焊接体系认证、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国际铁路行业标准认证体系等。健全的质量管理体系和精湛的生产工艺，可以确保公司产品质量能够满足下游客户严苛的产品质量要求。

5、服务优势

公司建立了系统的客户需求响应机制，能够全方位、高效率地满足客户需求。一方面，针对客户突发性、临时性需求，公司建立了一支技术水平高、响应速度快、服务周到的专业技术服务团队，对于无法远程解决的问题，可以在八小时之内到达客户现场开展问题处置工作；在主要客户所在地，公司派驻专门服务人员进行一对一服务。另一方面，针对客户个性化采购需求，公司建立了涵盖市场、研发、生产和采购等各业务部门的联动机制，能够高效地满足客户多样化采购需求。公司专业、及时、周到的服务赢得了客户的一致好评。

6、区位优势

公司总部位于我国经济发达的长三角地区，区位优势明显。首先，长三角地区的先进制造业发达，制造业门类齐全，产业链条完整，配套产业完备。公司生产和研发所需的各项原材料和产品检测服务等大部分可以实现就近采购，降低运输成本和时间成本；另一方面，长三角地区公路、水路、铁路、航空等各式运输网络发达，确保公司可以满足客户对供货及时性的要求；与此同时，长三角地区高等教育资源丰富、科研院所众多，可以提供源源不断的技术人才，为公司的创新发展提供不竭动力。

7、管理优势

轨道交通配套产品制造企业主要是按项目进行订单导向式生产，客户需求具有多样性，项目供货目标的实现有赖于供应商的研发设计水平、生产组织能力和工艺制造水平。经过长期发展，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培养了大量优秀的生产管理及技术人才，具备同时执行多个生产制造项目的能力。公司在 6S 管理制度基础上，引入 TQM（全面质量管理）、TPM（全员生产维护管理）等精益生产的管理理念，并上线 MES 制造执行系统（如 ERP 生产管理系统），采用“阿米巴”团队独立核算激励机制，因地制宜地进行管理改善，从而实现降本增效，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8、先发优势

各大整车制造企业对配套产品供应商的准入要求非常严格，均会选择产品研发水平较高、产品质量过硬、产品供应快速和售后服务优质的企业作为合格供应商并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并且一般不会轻易更换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录的供应商。对新进入者来说，建立品牌并获得整车制造商的认可需要长期积累。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在产品质量、交付及时性、技术服务、快速响应等方面获得了各大整车制造商的广泛认可和信赖。公司与中车青岛、中车长春、中车唐山、北京地铁等国内知名整车制造商建立了良好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具备了先发优势。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29,930.38 万元，较上期期末增长 2.6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874.66 万元，较上期期末增长 3.41%；在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48,303.9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8.73%，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85.5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6.86%。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83,039,782.05	348,194,436.00	38.73
营业成本	280,162,015.45	213,141,179.07	31.44
销售费用	21,154,692.74	13,956,705.12	51.57
管理费用	84,789,753.16	59,817,079.45	41.75
财务费用	-3,412,444.91	-10,251,127.59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5,493,880.21	26,905,944.68	-5.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60,156.60	-20,426,870.0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01,014.31	-82,317,954.5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73,340.24	32,792,003.21	-277.4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业务增长及收购合圣凯达合并报表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公司业务增长及收购合圣凯达合并报表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订单增多费用增加及合圣凯达合并报表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折旧费等增多及收购合圣凯达合并报表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存款利息收入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无重大变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现金结算方式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无重大变化。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归还短期借款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的收购，合圣凯达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合圣凯达主要从事轨道交通牵引系统、辅助电源等车载电气设备的检修业务。合圣凯达的并表对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等起到积极作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83 亿元，营业成本 2.80 亿元，主要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轨道交通设备	469,729,598.25	269,380,574.52	42.65	35.54	26.54	增加 2.4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动车组车辆配套产品	192,254,537.24	105,492,864.11	45.13	50.73	24.75	增加 11.43 个百分点
城轨地铁车辆配套产品	124,627,979.41	73,157,156.98	41.30	18.41	27.34	减少 4.12 个百分点
其他	152,847,081.60	90,730,553.43	40.64	34.36	28.03	减少 2.9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东北	71,866,540.96	41,802,547.14	41.83	27.94	-11.97	增加 26.37 个百分点
华北	213,904,760.77	129,230,212.85	39.59	23.49	27.85	增加 2.06 个百分点

华东	137,437,879.11	64,540,413.31	53.04	45.26	25.04	增加 7.60 个百分点
境内其他地区	46,520,417.41	33,807,401.23	27.33	106.26	166.10	增加 16.3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在报告期内，相关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订单增加和并表合圣凯达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轨道交通设备	成本总额	26,938.06	100.00	21,288.24	100.00	26.54	销售增长以及合圣凯达并表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主营产品	直接材料	19,403.03	72.03	15,938.21	74.87	21.74	同上
主营产品	直接人工	3,899.36	14.48	2,777.52	13.05	40.39	同上
主营产品	制造费用	3,635.66	13.50	2,572.51	12.08	41.33	同上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相关成本上升，主要系公司收入增长及合圣凯达并表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2024 年 1 月 31 日，合圣凯达向其所在地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备案手续，合圣凯达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24 年 9 月，由于公司业务拓展需要，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唐山必得轨道交通设备销售有限公司，2024 年 11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合圣凯达出于业务调整需要，对其全资子公司湖南合圣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进行了注销。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的收购，合圣凯达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合圣凯达主要从事轨道交通牵引系统、辅助电源等车载电气设备的检修业务。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31,930.28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67.9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4,877.92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1.0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50%、前5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21,154,692.74	13,956,705.12	51.57
管理费用	84,789,753.16	59,817,079.45	41.75
研发费用	25,493,880.21	26,905,944.68	-5.25
财务费用	-3,412,444.91	-10,251,127.59	不适用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5,493,880.2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25,493,880.2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2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7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2.7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0
本科	46
专科	22
高中及以下	4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9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9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8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6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60,156.60	-20,426,870.0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01,014.31	-82,317,954.5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73,340.24	32,792,003.21	-277.40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	-------	-----------------	-------	-----------------	--------------------	------

货币资金	150,318,552.95	11.57	352,648,064.67	27.87	-57.37	注1
应收账款	450,006,338.43	34.63	336,117,601.70	26.57	33.88	注2
存货	185,035,082.12	14.24	158,880,358.72	12.56	16.46	注3
固定资产	285,821,842.70	22.00	275,455,491.40	21.77	3.76	
应付账款	126,027,367.64	9.70	114,300,645.69	9.03	10.26	
其他应付款	56,704,047.80	4.36	57,362,307.98	4.53	-1.15	

注1：主要系支付合圣凯达股权款，偿还银行贷款等。

注2：主要系公司业务增长收入增加及合圣凯达合并报表增加应收款。

注3：主要系公司业务订单增长，发出商品及备货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章节“（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投资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北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地铁轻轨自动门统计、维修、改造、测试及技术服务、配	否	收购	6,950.00	100.00%	是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无	无	已完成			否	2022年12月19日	《关于收购北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

	件 供 应															
北京 合圣 凯达 轨道 交通 设备 有限 公司	轨道 交通 维保	否	收购	4,355.00	100.00%	是	长期 股权 投资	自有 资金	无	无	已 完 成			否	2024 年 1 月 12 日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公告》 (公告编号：2024-001)
合计	/	/	/	11,305.00	/	/	/	/	/	/	/			/	/	/

本公司交易对手方对京唐德信 2022 年至 2024 年各年度业绩作出承诺。业绩承诺内容如下：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关于北京京唐德信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交易对方承诺，京唐德信在 2022 年至 2024 年期间各年度实现的经审计净利润数(扣非前后孰低为准)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800.00 万元、900.00 万元、1,000.00 万元，三年累计经审计净利润不低于 2,700 万元。京唐德信 2022 至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京唐德信 2022 至 2024 年期间各年度实现的经审计净利润为 920.96 万元、1,448.68 万元、1,133.34 万元，经审计，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京唐德信完成了 2022 至 2024 各年度的业绩目标。

本公司交易对手方对合圣凯达 2023-2025 年度业绩作出承诺，业绩承诺内容如下：合圣凯达在 2023-2025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2800.00 万元，目前尚在业绩承诺完成期，2023 年、2024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409.73 万元、1,185.95 万元。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1]24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1 年 2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7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5.99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173.00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 3,973.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 39,200.00 万元。

经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4 年 5 月 28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扩产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予以结项，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 5,975.10 万元。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本着

合理、有效及节约的原则，严格把控采购环节，控制项目成本支出，合理调整项目设计和资源配置，节约了部分资金的使用，上述项目已达到可使用状态。

经 2025 年 1 月 2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5 年 2 月 10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必得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予以结项，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 1,949.41 万元。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本着合理、有效及节约的原则，严格把控采购环节，控制项目成本支出，合理调整项目设计和资源配置，节约了部分资金的使用，上述项目已达到可使用状态。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江 阴 海 斯 瑞 交 通 装 备 有 限 公 司	1, 500. 00	70. 00%	2, 438. 67	-432. 35	773. 98	-360. 99
长 春 必 得 交 通 设 备 有 限 公 司	1, 000. 00	100. 00%	5, 147. 89	694. 72	3, 773. 17	-93. 58
郑 州 必 得 交 通 设 备 有 限 公 司	1, 000. 00	100. 00%	2, 888. 42	1, 015. 07	1, 252. 76	37. 96
四 川 必 得 交 通 设 备 有 限 公 司	1, 000. 00	100. 00%	230. 33	59. 47	269. 54	22. 85
江 阴 必 畅 商 贸 有 限 公 司	100. 00	100. 00%	2, 001. 75	276. 89	403. 64	55. 26
山 东 必 得 交 通 设 备 有 限 公 司	1, 000. 00	100. 00%	16. 75	4. 44	0. 00	-236. 53
江 西 必 得 系 统 集 成 有 限 公 司	1, 000. 00	100. 00%	1, 106. 74	1, 055. 57	1, 411. 46	68. 25
南 京 必 勤 得 创 智 能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1, 500. 00	100. 00%	2, 045. 20	1, 978. 19	415. 09	-33. 13
广 东 必 得 交 通 设 备 有 限 公 司	2, 000. 00	100. 00%	84. 82	6. 45		-150. 07
合 肥 必 得 交 通 设 备 有 限 公 司	1, 000. 00	100. 00%	457. 05	455. 23	4. 82	-21. 45
徐 州 必 得 交 通 设 备 有 限 公 司	1, 000. 00	100. 00%	614. 12	561. 51	47. 12	-35. 71
重 庆 必 得	1, 000. 00	10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唐山必得轨道交通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1,200.00	100.00%	7,925.46	5,728.47	6,297.75	1,187.86
北京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7,077.45	6,149.27	6,404.57	1,133.3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提出：“到 2025 年，综合交通运输基本实现一体化融合发展，智能化、绿色化取得实质性突破，综合能力、服务品质、运行效率和整体效益显著提升，交通运输发展向世界一流水平迈进。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主骨架能力利用率显著提高。以“八纵八横”高速铁路主通道为主骨架，以高速铁路区域连接线衔接，以部分兼顾干线功能的城际铁路为补充，主要采用 250 公里及以上时速标准的高速铁路网对 50 万人口以上城市覆盖率达到 95%以上，普速铁路瓶颈路段基本消除。”

“十四五”新型城镇化实施方案提出：“有序培育现代化都市圈。依托超大特大城市及辐射带动能力强的 I 型大城市，以促进中心城市与周边城市（镇）同城化发展为导向，以 1 小时通勤圈为基本范围，培育发展都市圈。编制实施都市圈发展规划及重点领域专项规划，建立健全省级统筹、中心城市牵头、周边城市协同的同城化推进机制。提高都市圈交通运输连通性便利性，统筹利用既有线与新线因地制宜发展城际铁路和市域（郊）铁路，有序发展城市轨道交通，构建高速公路环线系统，打通各类未贯通公路和“瓶颈路”，推动市内市外交通有效衔接和轨道交通“四网融合”，有序推进城际道路客运公交化运营。引导都市圈产业从中心至外围梯次分布、合理分工、链式配套，推动产业园区和创新基地合作共建。”

“十四五”铁路科技创新规划提出：“研发高速列车系统集成、承载走行结构、轮轴驱动、制动控制等制约速度和能效提升的关键技术，形成系列化的标准体系和试验验证能力，构建自主可控、性能指标领先的时速 250~400 公里级高速列车产品平台，实现技术水平持续引领。深化高速列车轮轨关系、弓网关系、空气动力学、车辆动力学、撞击动力学、振动与噪声控制、无砟轨道结构动力学、能源消耗与回收等铁路基础理论研究。开展列车在更高运营速度等级下的减阻节能、减振降噪、车线关系、流固耦合、车辆互操作、客室环境品质与协同化、智能化、轻量化技术研究，提升列车高运营速度下的安全性、可靠性和舒适性。”“完善城际及市域（郊）装备技术研发，提升城际及市域（郊）装备轻量化、智能化、绿色化技术水平。推动 3 万吨级重载列车、时速 160 公里及以上快捷货运装备成熟运用，推进 25~40 吨轴重货运装备、时速 120 公里级多式联运、高速货运装备技术研究运用及产业化。推进标准化、集装化、模块化货运装备、新型冷链、危险货物运输、驮背运输、双层集装箱运输等铁路专用车辆研发运用，实现大宗货运重载化、快

捷货运高速化、特种货运专用化发展。开展时速 600 公里级高速磁浮系统、低真空管（隧）道高速列车等技术储备研发。”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编制的谋划之年，承上启下的一年。“十四五”时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期，也是加快建设科技强国、交通强国的关键攻坚期。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对实现“十五五”规划良好开局至关重要。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展战略为：以科技创新为引擎，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夯实传统业务为基础，以相关多元化为策略，将公司打造为现代化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业集团。

1、做大做强业务，稳固现有板块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轨道车辆配套使用的通风系统、智能撒砂系统、电缆保护系统、智能障碍物检测系统、车门系统、TPU 弹性地板以及贯通道系统等系列产品，在当前复杂多变且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下，公司将全力以赴做大做强业务，稳固现有的轨道交通配套业务板块。公司将持续优化产品和服务质量，加大研发投入，引进先进技术和设备，提升生产工艺水平，确保产品的高品质和高性能，以卓越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赢得客户的信赖与认可。同时，加强内部管理，优化业务流程，提高运营效率，降低成本，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进一步稳固现有的轨道交通配套业务板块，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密切沟通客户，深挖潜在需求

公司下游行业较为集中，这些整车制造商在行业内占据主导地位，对公司业务发展影响深远。我国轨道交通装备制造行业正处于升级换代的关键期，提高轨道交通车辆装备的智能化、绿色化、轻量化水平，提高车辆的可靠性等是当前世界轨道交通车辆装备制造的重点发展方向。在此形势下，公司凭借多年行业积累，积极与客户紧密沟通，深入挖掘需求。针对客户诉求，迅速调配研发力量，开展新产品、新技术研发，力求在行业升级浪潮中实现突破，抢占市场先机。

3、壮大研发力量，强化创新驱动

公司进一步夯实科研人才队伍建设，不断招聘优秀人才充实研发队伍，努力打造一个专业齐全，功能覆盖项目预研、产品开发、测试验证等各研发环节的完整研发队伍体系；与此同时，不断增加研发投入，引入先进研发设备，构建现代化的研发试验体系，更好地服务于客户需求。

4、推进多元发展，深耕轨交版图

公司长期以来专注于轨道车辆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在这一领域积累了深厚的技术底蕴与丰富的行业经验，所生产的配件凭借卓越的质量和稳定的性能，广泛应用于各类轨道交通设施，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为了进一步拓展业务边界，构建更为完善的产业链布局，公司积极谋划，成功收购了北京京唐与合圣凯达两家企业。北京京唐、合圣凯达在轨道交通维保领域拥有专业的技术团队，先进的检测设备和前沿的维保工艺，长期服务于北京等地区的地铁线路，积累了大量宝贵的实操经验。通过此次收购，公司顺利切入轨道交通维保业务领域，实现了从轨道车辆产品配套到维保的全流程业务覆盖。不仅能够借助北京京唐与合圣凯达的既有资源，打开维保市场，还能整合各方技术力量，优化业务流程，大幅增强公司在轨道交通行业的综合实力，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5、完善人力体系，优化资源配置

公司持续完善涵盖薪酬、绩效、素质测评、培训及招聘等各业务模块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在现有岗位评价与考核体系的基础之上，进一步建立更加公平、公正、合理的岗位责任制和绩效评价体系，将建立更加有序化的岗位竞争、轮换、激励、淘汰机制，激发各个部门人员工作动力和创新活力。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将紧扣公司发展战略，在业务拓展，降本增效，人才引进，技术创新等方面开展工作。

1、深挖业务潜力

公司所处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产业链的下游高度集中，核心客户均为国内整车制造领域的龙头企业，其战略方向与采购需求对公司的业务增长具有较大的影响。当前，全球轨道交通行业正加速向智能化、绿色化、轻量化转型。面对这一趋势，公司依托长期积累的技术沉淀与行业洞察，主动深化与头部客户的战略合作，精准把握市场前沿动态，致力于在产业升级浪潮中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巩固行业地位并开拓增量市场空间。

2、推进精益生产

公司深入推进精益生产模式，以降本增效为核心目标，全面重塑生产运营体系。通过系统梳理生产流程，精准识别并革除冗余环节，构建流畅高效的价值创造链条。推行拉动式生产机制，以客户需求为驱动，实现物料精准供应与工序无缝衔接，有效避免过度生产与库存积压。强化现场目视化管理，运用看板、标识等工具实时呈现生产状态，确保异常问题及时发现、快速响应。注重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建立预防性维护体系，通过全员参与的设备自主保全活动，保障设备稳定高效运行。同时，积极培育精益文化，鼓励员工主动提出改善建议，形成持续改进的良性循环。通过精益生产的深度践行，公司不仅提升了生产效能与产品质量，更锻造出敏捷响应市场变化的柔性制造能力。

3、加大人才培养

公司深知人才是企业发展的驱动力，因此将全方位加大人才培养力度，构建多层次、立体化的人才发展体系。通过不断完善涵盖专业技能提升、领导力培养、创新思维激发等内容培训体系，实现人才的内部培养。同时，拓宽人才晋升通道。通过系统化培养与个性化发展相结合，公司将打造一支高素质、高忠诚度的人才队伍，为企业长期发展提供不竭动力。

4、持续技术创新

通过募投项目“必得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的研发实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新产品开发，新材料应用等方面持续投入，多措并举促进研发投入提升和成果转化。同时，充分整合资源及市场化引流，推动公司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升级，提高生产管理水平，助推公司高质量发展。

5、完善治理水平

完善治理水平是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保障。公司将以合规运营为基石，紧密跟踪最新法律法规动态，及时更新完善公司章程及配套制度，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的管理体系，筑牢企业稳健发展的制度根基。强化合规管理，定期开展合规审查，确保经营行为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此外，注重治理文化建设，通过培训宣贯增强全员法治意识与责任意识，营造合规经营、追求卓越的企业氛围。通过治理结构的系统性完善与治理能力的持续提升，公司能够有效防范风险、激发内生动力，为战略目标的实现筑牢根基，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保持稳健发展。

6、加强投资者关系维护

公司着力构建高质量信息披露体系，确保财务数据、战略规划等重大信息及时、准确、完整传递，以专业透明的信息披露筑牢投资者信任基石。在此基础上，公司将创新投资者互动模式，通过线上线下融合的方式拓宽沟通渠道，例如举办业绩说明会、开展反向路演等，形成常态化、立体化的交流机制。同时，主动倾听市场声音，建立投资者反馈响应闭环，将投资者关切纳入公司治理决策参考，打造双向赋能的价值共生生态。通过构建阳光、互信的投资者关系，公司不仅能增强资本市场认同度，更能吸引长期价值投资者，为可持续发展注入稳定资本动能。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交通运输业是国民经济中基础性、先导性、战略性产业，而轨道交通则是国家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骨干。因此，国家各类相关政策性文件一直将轨道交通行业列为优先发展和加快发展的行业。得益于此，处于轨道交通业上游的轨道交通车辆制造业近几年来获得了长足的发展。如果未来国家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导致轨道交通行业发展速度下降，对轨道交通装备需求量减少，进而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客户集中风险

公司主营中高速动车组列车、城轨车辆等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下游客户主要为轨道交通车辆整车制造企业。而国内轨道交通车辆整车制造行业非常集中，在中高速动车组列车和城市轨道交通列车（低速动车组列车）制造领域，中国中车下属的各整车制造企业几乎占据了国内 100%的市场份额。这种行业特性导致公司客户非常集中。目前，在公司产品涉及的领域，中国中车下属各整车制造企业独立采购，但是，如果未来中国中车下属各整车制造企业通过联合招标等集中采购方式选择供应商，进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3、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所处行业存在认证、技术、资金、人才、市场等壁垒，市场准入条件较高。由于国家产业政策支持、市场需求旺盛以及我国轨道交通装备行业的不断发展，本行业可能会吸引更多的潜在竞争对手参与竞争，市场竞争程度可能加剧。如果将来公司不能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竞争格局及时调整经营策略，持续保持研发水平、产品质量、产品供应速度和售后服务等方面的领先优势，可能会面临客户流失的风险。

4、技术创新、新产品开发的不确定性风险

鉴于轨道交通关系公共安全，轨道交通装备相关新产品、新技术投入使用前的审查、认证周期长，前期投入大。如果公司未来受各种客观条件的制约，不能对未来技术、市场的发展趋势做出准确判断，致使公司在新技术的研发方向、重要产品的方案制定等方面不能做出准确决策，则公司研发项目将存在失败的风险；并且，即使新产品、新技术研发成功，也存在不能得到市场广泛认可或经济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5、产品质量风险

轨道交通车辆装备关系公共安全，对产品的可靠性、安全性要求很高。为满足客户的质量要求，公司已建立起涵盖产品设计、原料采购、产品生产、质量检验等各业务环节的质量管理体系，并设立专门的质量管理部门把控产品质量。自设立以来公司未发生任何重大产品质量事故或质量纠纷。如果将来公司产品出现质量缺陷，影响到轨道交通车辆的正常运行，将会损害公司声誉，降低客户对公司的信赖度，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6、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使用的原材料种类较多，且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较高。主要原材料包括铝管、不锈钢板、裕得丽板、吸音材、玻纤布、铜绞线、保温材等，并且公司使用的许多原材料是小众的新型材料，价格透明度低。如果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会增加公司的生产成本，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7、专业管理人才和技术人才缺乏的风险

公司保持持续、快速的发展，得益于公司管理团队、核心技术人员等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轨道交通装备制造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以及产品的多元化发展，公司对于高素质、专业化的优秀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的需求逐渐增加。如果将来公司不能根据研发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及时引进优秀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公司业务经营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规范运作，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情况，也不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缺陷。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大会依法规范运行，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内容、议事规则及表决结果均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各项制度，对财务决算，利润分配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历次董事会召集、主持、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规范、完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历次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及会议记录等规范、完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4、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依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履行职责，勤勉地参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制定、生产经营决策，内部控制规范等公司事务，有力地保障公司经营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5、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以来运行情况良好，均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规范运作，各位委员谨慎、认真、勤勉、尽责，在公司战略发展、公司年度报告等方面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方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与控股股东之间资产关系明晰，产权清晰，不存在无偿占有或使用情况。

2、人员方面：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部门，制定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制度。

3、财务方面：公司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财务部门独立行使职能，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

4、机构方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等机构人员的独立运作，公司机构的设立、调整或者撤销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

5、业务方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并遵守“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承诺函详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的“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之“（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8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29 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7）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坚群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7	2015 年 5 月 28 日	2027 年 5 月 27 日	74,880,000	97,344,000	23,464,00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86.72	否
夏帮华	董事、市场部长	男	43	2015 年 5 月 28 日	2027 年 5 月 27 日	100,000	130,000	30,00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9.93	否
张雪坚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女	39	2024 年 5 月 28 日	2027 年 5 月 27 日	180,000	234,000	54,00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1.09	否
丁胜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7	2018 年 5 月 15 日	2027 年 5 月 27 日	300,000	390,000	90,00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66.38	否
何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1	2018 年 5 月 15 日	2027 年 5 月 27 日	300,000	390,000	90,00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66.38	否
张洪光	独立董事	男	53	2024 年 5 月 28 日	2027 年 5 月 27 日					7.00	否
刘刚	独立董事	男	47	2024 年 5 月 28 日	2027 年 5 月 27 日					7.00	否
麻一萱	独立董事	男	67	2024 年 5 月 28 日	2027 年 5 月 27 日					7.00	否
陈晓媛	监事会主席	女	34	2024 年 5 月 28 日	2027 年 5 月 27 日					11.06	否

姜秋萍	监事	女	47	2024年5月28日	2027年5月27日		2,000	2,000	二级市场买入	14.06	否
刘洪群	监事	男	35	2024年5月28日	2027年5月27日					17.35	否
刘英	董事、行政部长（届满离任）	女	56	2015年5月28日	2024年5月28日	24,063,000	34,058,482	9,995,482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二级市场买入	43.20	否
汤双喜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届满离任）	男	52	2015年5月28日	2024年5月28日	2,329,800	3,003,340	673,54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届满离任六个月后二级市场减持	66.38	否
薛晓明	董事、技术研发部长（届满离任）	男	48	2015年5月28日	2024年5月28日	50,000	65,000	15,00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9.24	否
彭程	独立董事（届满离任）	男	43	2018年11月5日	2024年5月28日					3.57	否
张元	独立董事（届满离任）	男	67	2018年11月5日	2024年5月28日						否
徐作骏	独立董事（届满离任）	男	54	2018年11月5日	2024年5月28日					3.57	否
李碧玉	监事会主席、采购部长（届	女	52	2015年5月28日	2024年5月28日	312,000	405,600	93,600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6.98	否

	满离任)										
姜荷娟	监事、内 部审计部 长（届满 离任）	女	50	2018 年 5 月 15 日	2024 年 5 月 28 日					7.62	否
肖兵	监事（届 满离任）	男	40	2015 年 5 月 28 日	2024 年 5 月 28 日					16.86	否
合计	/	/	/	/	/	102,514,800	136,022,422	34,507,622	/	521.4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坚群	1968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13 年 7 月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农林牧渔类农林管理类乡镇企业管理专业, 大专学历。1989 年 9 月-1993 年 12 月, 就职于常州市医药公司;1994 年 3 月-2001 年 12 月, 任江阴市电讯器材二厂业务员;2002 年 3 月至 2015 年 5 月, 任江阴市必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今, 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夏帮华	1982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07 年 7 月毕业于常州工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 本科学历。2007 年 6 月至 2015 年 5 月, 任江阴市必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市场部职员、部长;2015 年 5 月至今, 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市场部部长。
张雪坚	1986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2008 年 7 月毕业于云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 本科学历。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9 月, 任云南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2010 年 10 月至 2015 年 3 月, 任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2015 年 4 月至 2024 年 5 月, 任本公司财务副部长、部长; 2024 年 5 月至今, 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丁胜	1978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2 年 6 月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焊接工艺与设备专业, 本科学历。2002 年 6 月-2008 年 9 月, 任常州飞机制造有限公司(现常州蓝翼飞机装备制造有限公司)一分厂、航空技校焊接工程师、系主任、校长助理;2008 年 9 月-2009 年 9 月, 任格力博集团常州格腾园林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PIE(工艺整合部)经理;2009 年 9 月至 2018 年 1 月, 任特瑞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产品事业部、质量部经理;2018 年 2 月至 2018 年 5 月, 就职于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2018 年 5 月至 2024 年 5 月, 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2024 年 5 月至今, 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何明	1984 年 1 月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7 月毕业于佳木斯大学材料成型及控制工程专业, 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2011 年 1 月, 任黑龙江农业工程职业学院自动化学院焊接教研室主任;2011 年 2 月-2013 年 2 月, 任常州市百亿达尔轨道客车配件有限公司质量部焊接总监;2013 年 2 月至 2015 年 2 月, 任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工程部焊接总监;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5 月, 任常州恒鼎轨道科技有限公司计划物控部副总工程师兼计划物控部长;2016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 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副部长;2018 年 5 月至 2024 年 5 月, 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2024 年 5 月至今, 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张洪光	1972 年出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 年 7 月毕业于山东经济学院, 会计专业, 本科学历,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1991 年 8 月至 1994 年 3 月, 任淄博纺织大厦, 会计员; 1994 年 4 月至 2014 年 5 月, 任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管总部业务经理、

	投资银行部高级业务经理；2014年6月至2019年7月，任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场外市场部业务董事；2019年8月至2024年3月，任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董事；2024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刚	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毕业于江南大学秘书专业，本科学历。曾任江阴长仪集团总经理办公室助理、国联证券江阴营业部研发部经理、江苏建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秘书、诺亚（中国）财富管理中心江阴分公司副总经理、江苏新暨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投资总监、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瑞元投资有限公司监事、江阴银信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无锡衍景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江苏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江阴银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云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德罗智能（江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江阴市江胜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4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麻一萱	1958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机车电传动专业，本科学历。1983年3月至1997年6月，任北京地铁运营公司车间主任、技术科长；1997年6月至2003年6月，任北京地铁车辆一公司总工程师；2003年6月至2009年10月，任北京地铁车辆一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2009年10月至2018年10月，任北京地铁四分公司副总经理；2019年10月至2020年10月，任北京地铁京成地铁公司技术总监；2020年12月至今，任北京轨道交通学会专家；2024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晓媛	199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年6月毕业于江苏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大专学历。2014年4月-2018年5月，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内勤；2018年6月至2024年5月，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内勤；2024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市场部职工。
姜秋萍	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3年7月毕业于江苏开放大学，大专学历。2003年2月-2012年3月，任月城派出所协警员；2012年4月-2015年4月，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工，2015年5月至2024年5月，任本公司市场部职工；2024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市场部职工。
刘洪群	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1年6月毕业于江苏城市职业学院机电一体化专业，大专学历。2011年9月至2024年5月，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主管；2024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技术部主管。
刘英	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7月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农林牧渔类农林管理类乡镇企业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89年3月-2001年12月，就职于常州市元件六厂；2002年4月至2015年5月，任江阴市必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部长；2015年5月至2024年5月，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行政人事部部长；2024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行政部长。
汤双喜	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7月毕业于南京财经大学涉外会计专业，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1995年8月-2000年12月，任江阴市滨江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主办会计；2001年1月-2003年12月，任无锡安信会计事务所项目助理、经理；2004年1月-2008年7月，任江阴诚信会计事务所项目经理、部主任；2008年8月-2011年1月，任江苏宝利沥青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1年2月-2014年7月，任江阴力博医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8月至2015年5月，任江阴市必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5月至2024年5月，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薛晓明	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9年7月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金属加工专业，大专学历。2000年2月-2004年2月，任江阴市恒鼎特钢制品有限公司工程师；2004年2月-2015年5月，任江阴市必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2015年5月至2024年5月，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技术部部长。

彭程	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7月毕业于上海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学士学位。2004年7月至2006年6月，担任第一太平戴维斯（中国）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经理；2006年6月至2007年4月，担任华泰证券法务职务；2007年5月至2011年11月，担任上海市民联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11年11月至2016年4月，担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资深律师；2016年4月至2022年4月，担任北京天达共和（上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2年4月至今，担任北京国枫（上海）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7年8月至2025年3月，担任江苏傲伦达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9月至2024年7月，担任上海悦普广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1月至今，担任江苏乐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1月至2024年5月，担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元	195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77年3月至1979年3月，任北京卢沟桥农场，农工；1983年3月至2007年12月，任北京地铁车辆厂，厂长；2007年12月至2011年8月，任北京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车辆部，车辆部部长、副总经理；2011年8月至2018年3月，任北京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运营技术研发中心，主任、副总工程师；2018年3月，退休；2018年11月至2024年5月，担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作骏	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年8月至1995年12月，任江阴市经济协作集团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1996年1月至1999年12月，任江阴市审计事务所审计部，部门经理；2000年1月至2003年12月，任江阴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2003年12月至今，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阴分所负责人；2003年12月至今，任江阴骏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年1月至今，任江阴骏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0年5月至今，任无锡翔龙环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11月至2024年5月，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碧玉	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7年7月毕业于西安矿业机械学院机械设计与制造专业，本科学历。1997年4月-2000年8月，就职于无锡市煤矿机械厂；2000年9月-2006年6月，自由职业者；2006年7月至2015年5月，历任江阴市必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采购部职员、部长；2015年5月至2024年5月，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采购部部长。
姜荷娟	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4年9月至1997年12月，任江阴市月城节能油厂财务部，助理会计；2000年2月至2004年3月，任江阴市金宏除锈磨料有限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2004年4月至2015年5月，任江阴市必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长；2015年5月至2018年5月，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8年5月至2024年5月，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内审部部长。
肖兵	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3年7月毕业于江南大学工程监理专业，大专学历。2007年7月-2009年4月，任上海中远集团发展有限公司装配工人；2009年5月-2010年9月，任常州市节节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焊接工人；2010年10月至2015年5月，任江阴市必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焊接技师，2015年5月至2024年5月，任江苏必得科技股份公司监事、生产部职工。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人员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公司提名王坚群先生、张雪坚女士、丁胜先生、夏帮华先生、何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刚先生、麻一萱先生、张洪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刘洪群先生、陈晓媛女士为公司第四届

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姜秋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以上事项经公司于2024年5月28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指定媒体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024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等议案，决定聘任王坚群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张雪坚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聘任丁胜先生、何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四届董事会一致。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陈晓媛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一致。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坚群	江阴必畅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 年 10 月	
张雪坚	江阴海斯瑞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2 月	
张雪坚	江西必得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5 月	
张雪坚	徐州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6 月	
张雪坚	四川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7 月	
张雪坚	合肥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8 月	
何明	江阴海斯瑞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2 月	
刘刚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8 月	2026 年 8 月
刘刚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4 月	2028 年 4 月
刘刚	江阴银信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9 年 1 月	2025 年 1 月
刘刚	江苏云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8 月	2025 年 9 月
刘刚	江阴银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 年 8 月	
刘刚	江阴市江胜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 年 12 月	
刘刚	无锡衍景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 年 11 月	2024 年 4 月
刘刚	德罗智能（江阴）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2 月	
刘英	江阴必畅商贸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10 月	
汤双喜	南京必勤得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5 月	
汤双喜	郑州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19 年 1 月	
彭程	江苏傲伦达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8 月	2025 年 3 月
彭程	上海悦普广告集团股	董事	2020 年 9 月	2024 年 7 月

	份有限公司			
彭程	江苏乐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	
徐作骏	江阴骏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2年1月	
徐作骏	江阴骏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年12月	
徐作骏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阴分所	负责人	2003年12月	
徐作骏	江阴天华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3月	
徐作骏	江阴中天衡管理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0年1月	
徐作骏	江阴纳尔捷机器人有限公司	董事	2001年11月	2025年3月
徐作骏	无锡翔龙环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5月	
李碧玉	郑州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董事会下属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年对公司各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能力和工作业绩进行评价，并提出相应的薪酬建议报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行业及地区水平、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确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公司独立董事发放年度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一）现任及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详见（一）现任及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雪坚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聘任	董事会聘任

丁胜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何明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张洪光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麻一萱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刘刚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陈晓媛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换届选举
姜秋萍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刘洪群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刘英	董事、行政部长	选举	换届选举
汤双喜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离任	换届离任
薛晓明	董事、技术研发部长	离任	换届离任
彭程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离任
张元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离任
徐作骏	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离任
李碧玉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换届离任
姜荷娟	监事	离任	换届离任
肖兵	监事	离任	换届离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10 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9 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8）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14）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28 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28）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6 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6）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2）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30 日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

		告编号 2024-047)
--	--	---------------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坚群	否	7	7	2			否	1
夏帮华	否	7	7				否	1
张雪坚	否	4	4				否	1
丁胜	否	4	4	1			否	1
何明	否	4	4	1			否	1
张洪光	是	4	4				否	1
刘刚	是	4	4	2			否	1
麻一萱	是	4	4	3			否	1
刘英	否	3	3				否	1
汤双喜	否	3	3				否	1
薛晓明	否	3	3				否	1
彭程	是	3	3	3			否	1
张元	是	3	3	3			否	1
徐作骏	是	3	3	2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张洪光、刘刚、夏帮华
提名委员会	麻一萱、刘刚、王坚群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刚、丁胜、张洪光

战略委员会	王坚群、何明、麻一萱
-------	------------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 2024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等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年度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	
2024 年 8 月 16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公司根据财政部有关规定，进行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进行了合理高效的安排。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审核的议案》《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审议事项进行核查审议，一致同意相关议案。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24 年度相关人员的薪酬考核方案进行了制	

		定。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条件已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12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年度发展计划的议案》	委员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发展计划进行了讨论。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5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2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7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91
销售人员	31
技术人员	58
财务人员	18
行政人员	75
合计	57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6
本科	107
专科	180
专科以下	280
合计	573

(二) 薪酬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按照“绩效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设计公司的薪酬政策和方案。公司管理技术人员按照市场行情和员工岗位、能力的匹配度确定薪酬标准，同时根据工作完成度，出勤率等按月进行绩效考核，将员工绩效和员工奖金挂钩，以调动员工的积极性，确保公司各项指标的达成。一线员工的薪酬政策按照“多劳多得、奖优罚劣”的原则设计，主要采用计件工资制，通过月度的绩效考核确保产品质量、交期、成本等目标的实现。

(三) 培训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注重员工的培养，建立了较为完备的技术人才培养及储备机制，每年从全国引进优秀的人才为公司产品的生产、研发、创新提供了有力保证。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充分利用内外部培训资源，开展多层次、多渠道、多方位的培训活动，全面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主要包括：1、新员工入职培训，帮助新员工快速融入公司文化，了解公司规章制度、业务流程及岗位职责；2、针对特定岗位或业务，提供专业技能培训，如客户服务、技术操作等；3、为管理人员提供领导力、团队管理、决策能力等方面的培训；4、支持员工参与与专业相关的认证考试培训，提升个人职业竞争力；5、安排员工在不同部门或岗位轮岗，增强跨部门协作能力，培养复合型人才；6、组织团队建设活动，增强团队凝聚力，提升沟通协作能力等。

(四) 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实行积极、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当年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

1、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与现金相结合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分配利润。如无重大现金支出事项发生，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二十。

上述重大现金支出事项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00%，且超过 5,000.00 万元的情形。

2、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方案：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3、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4、利润分配研究论证及决策程序

(1) 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董事会应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生产正常经营及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利润分配的预案，独立董事应在制定现金分红预案时发表明确意见。

(2)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 公司董事会制定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遵守法律、法规和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预案中应当对留存的当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安排或原则进行说明，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

(4) 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5) 利润分配预案应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审议制定或修改利润分配相关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股东大会在表决时，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6)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派发事项。

5、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如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长期发展的需要或因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议案需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方案，必须由董事会作出专题讨论，详细论证说明理由，并由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在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同意，且经全体独立董事表决同意。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时，须经全体监事过半数以上表决同意。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同意；股东大会在表决时，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87,850,000 股，以此为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8,177,500.00 元（含税），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72.52%，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28,177,500.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855,376.85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72.52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28,177,50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72.52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63,687,5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1)+(2)	63,687,5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38,846,969.2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63.94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855,376.85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355,847,162.85

注：本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为 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3 年，公司启动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审批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通过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
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且通过相关会议审议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公司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	划授予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暨上市流通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暨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张雪坚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180,000	0		0	234,000	234,000	13.55
丁胜	董事、副总经理	300,000	0		0	390,000	390,000	13.55
何明	董事、副总经理	300,000	0		0	390,000	390,000	13.55
夏帮华	董事	100,000	0		0	130,000	130,000	13.55
汤双喜（换届离任）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300,000	0		0	390,000	390,000	13.55
薛晓明（换届离任）	董事	50,000	0		0	65,000	65,000	13.55
合计	/	1,230,000	0	/	0	1,599,000	1,599,0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选聘、考核、激励与约束机制并不断完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会聘任，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行职责、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在董事会的正确指导下不断加强经营管理，为公司未来发展奠定基础。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日常经营实际，对公司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优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实施内控制度，按照上市公司的统一标准对子公司进行管理控制。公司制定了《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子公司管理制度》，将子公司的运营管理纳入统一的审核监督体系，子公司开展重要业务必须上报公司进行审批，确保子公司业务符合公司的总体战略发展方向，有效控制经营风险，严格杜绝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发生。报告期内，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充分、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情况。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75.92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不存在因环保问题受到重大处罚的情形。公司主要污染有：

1、废气

废气主要为胶水在粘接环节产生的有机废气及切割等过程产生的少量烟尘。粘接环节拟配备专门的粘接房，通过废气收集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同时，项目厂房拟配备完善的工厂除尘系统和工厂通风系统，及时吸附烟气并通过通风系统保证厂房内烟尘达到国家规定标准。

2、废水

公司无生产废水排放，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主要水污染物为 COD、SS、氨氮、TP。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自流入生活污水调节池，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进行处理。通过采取以上防治措施，废水排放可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标准，排入市政管网。

3、固体废物

公司的固体废物较少，主要是一般的固体废物，包括生活垃圾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统一收集由环卫部门集中处理；废旧原材料、金属固体废弃物等可交由专业公司回收利用。固废均综合利用或有效处置，不外排。

4、噪声

噪声主要为绕管机、注塑机、数控车床、冲床等，噪声源强≤92dB（A）。对重点产噪设备采取相应措施：①选用功能好、噪音低的机加工设备，并在室内布置，利用墙壁噪声以减少或降低噪声级；②项目合理安排车间内机加工设施布局，尽可能利用距离进行声级衰减；③对于噪声超标的工序操作人员将实行劳动防护措施。经过减震、隔声等措施并经距离衰减后，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噪声影响。

3、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环境和社会责任培训、宣传和活动，规范环境治理，培养节能意识，倡导环保理念，鼓励绿色实践。通过激励措施，推进工艺革新、技术改进、设备升级，完善工厂建设，加大环保投入，强化防护措施，实现减污降耗，提质增效。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通过公司厂区使用屋面光伏发电，公共区域照明使用光伏发电照明，办公楼等公共区域使用声控节能灯具照明等措施，节能减排。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王坚群、刘英	备注 1	备注 1	是	备注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夏帮华、汤双喜、何明、薛晓明	备注 2	备注 2	是	备注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李碧玉	备注 3	备注 3	是	备注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姜荷娟	备注 4	备注 4	是	备注 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王坚群和刘英之子王恺、王坚群之兄王坚平	备注 5	备注 5	是	备注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备注 6	备注 6	是	备注 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	备注 7	备注 7	是	备注 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独立董事、	备注 8	备注 8	是	备注 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	备注 9	备注 9	是	备注 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备注 10	备注 10	是	备注 1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	备注 11	备注 11	是	备注 1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备注 12	备注 12	是	备注 1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备注 13	备注 13	是	备注 1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其他	天津合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备注 14	备注 14	是	备注 1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王学利	备注 15	备注 15	是	备注 1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 1: 1、自必得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必得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必得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必得科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必得科技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

2、在本人担任必得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必得科技申报所持有的必得科技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必得科技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3、在遵守本次发行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现已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本人任何时候拟减持必得科技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通知必得科技并通过必得科技予以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进行减持。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4、本人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锁定及减持；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必得科技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以及减持之承诺事项给必得科技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必得科技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2：1、自必得科技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现已通过联成投资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亦不由必得科技回购本人现已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必得科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为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现已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股份价格应作相应调整。

2、在本人担任必得科技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必得科技申报所持有的必得科技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3、在遵守本次发行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现已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4、本人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锁定及减持；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必得科技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以及减持之承诺事项给必得科技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必得科技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3：1、自必得科技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现已通过联成投资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亦不由必得科技回购本人现已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在本人担任必得科技监事期间，本人将向必得科技申报所持有的必得科技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3、本人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锁定及减持；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必得科技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以及减持之承诺事项给必得科技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必得科技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4：1、自必得科技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 年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现已通过联成投资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亦不由必得科技回购本人现已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在本人担任必得科技监事期间，本人将向必得科技申报所持有的必得科技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必得科技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若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

3、本人将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股份锁定及减持；若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4、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必得科技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以及减持之承诺事项给必得科技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必得科技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5：1、自必得科技本次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现已通过联成投资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亦不由必得科技回购本人现已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

2、本人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违反有关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违规减持所持有的必得科技股份，因减持股份所获得的收益归必得科技所有，且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处罚；如因未履行关于锁定股份之承诺事项给必得科技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必得科技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备注 6：公司股票自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时（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时，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且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增持或回购公司股份等行 为的规定，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则触发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义务（简称“触发稳定股价义务”）。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1、公司回购股票

（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董事会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参照公司股价表现并结合公司经营状况确定回购价格和数量区间，拟定回购股份的方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购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60 个交易日内，由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应为自有资金，以不超过上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为限，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

（4）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备注 7：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

（1）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前提下，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

①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达到上限后公司股价仍不满足股价稳定预案的停止条件；

②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 3 个月内股价稳定预案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

（2）在不影响公司股权分布始终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将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包括拟增持数量、方式和期限等内容。在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前述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5 个交易日内，控股股东将按照方案实施股份增持。

（3）控股股东用于增持股份之资金不低于上年度初至董事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具体方案日期间，从公司获取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50%，但不高于其最近 3 个会计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

备注 8：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董事（独立董事、控股股东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1）在不影响公司股权分布始终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董事（独立董事、控股股东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司回购股份、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计划实施完毕，但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发生后 10 个交易日内，依照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拟定增持计划，明确增持数量、方式和期限等内容，并于该情形出现之日起 3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

（2）公司董事（独立董事、控股股东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累计增持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年度薪酬总额及直接或间接股利分配总额之和的 30%。

（3）上述承诺对公司上市 3 年内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同等约束力。

备注 9：（1）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单独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未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任何与必得科技（含必得科技控制的企业，下同）所从事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

（2）在本人单独或与他人共同控制必得科技期间，本人不会直接或间接控制从事与必得科技构成同业竞争业务的企业、其他组织或经济实体。

（3）本人承诺不向业务与必得科技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4）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对必得科技的控制权，从事或参与从事任何有损必得科技及必得科技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备注 10：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做出承诺如下：

（1）本人在作为必得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占用必得科技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必得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证监会、上交所及公司的关联交易相关管理制度，遵循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在必得科技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关联交易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3）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必得科技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备注 11：必得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若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市之前未缴或少缴相关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而被相关主管部门追缴或处罚的，将全额承担必得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应补缴或缴纳的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有关罚款、滞纳金以及其他相关费用。

备注 12：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承诺期限为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解锁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备注 13：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承诺期限为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解锁或注销完毕之日止。

备注 14：天津合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天津合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确认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于业绩承诺期（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实现的经必得科技认可的合乎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2,800.00 万元。

备注 15：王学利承诺：王学利确认北京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业绩目标如下：2022 年度经必得科技认可的合乎资格的审计机构审计净利润（扣非前后孰低为准，下同）不低于 800 万元；北京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不低于 900 万元；北

京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不低于 1,000 万元；北京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三年累计经审计净利润不低于 2,700 万元。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交易对手方对京唐德信 2022 年至 2024 年各年度业绩作出承诺。业绩承诺内容如下：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关于北京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交易对方承诺，京唐德信在 2022 年至 2024 年期间各年度实现的经审计净利润数（扣非前后孰低为准）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800.00 万元、900.00 万元、1,000.00 万元，三年累计经审计净利润不低于 2,700 万元。京唐德信 2022 至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京唐德信 2022 至 2024 年期间各年度实现的经审计净利润为 920.96 万元、1,448.68 万元、1,133.34 万元，经审计，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京唐德信完成了 2022 至 2024 各年度的业绩目标。

本公司交易对手方对合圣凯达 2023-2025 年度业绩作出承诺，业绩承诺内容如下：合圣凯达在 2023-2025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2800.00 万元，目前尚在业绩承诺完成期，2023 年、2024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1,409.73 万元、1,185.95 万元。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分析说明具体参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 40“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2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书彦、郑永强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王书彦（1年）、郑永强（1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00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 1 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 不适用**(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 不适用**(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 不适用**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 不适用**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监事姜秋萍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 2000 股，交易金额 1.48 万元，该买入行为发生在公司半年报披露日（2024 年 8 月 27 日）前 15 日内，构成窗口期违规买卖股票。详见《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在窗口期买入公司股票的致歉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因前述事项，2024 年 10 月 8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口头警示通报》，对监事姜秋萍予以口头警示。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部分内容出现乱码，未完整披露主要控股参股公司财务数据，未完整披露委托理财相关情况，相关信息披露不完整、不准确，公司直至 2024 年 6 月 18 日方披露公告予以更正。因前述事项，2024 年 12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口头警示通报》，对公司及时任董秘汤双喜予以口头警示。

公司及相关人员高度重视上述情况，亦将认真吸取经验教训，加强信息披露管理，规范信息披露制度执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充分汲取教训，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切实提高规范意识和履职能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较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市达成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位于月翔路27号的4号车间1楼厂房3564平方米，4号车间厂房辅房1楼2楼3楼，面积485平方米	6,919,346.78	2024年1月9日	2030年1月8日	917,857.14	合同	其他业务收入增加	否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市宝瑞塑业有限公司	位于月翔路27号的3号车间厂房1楼北跨一间1283.3平方米，3号车间厂房2楼3跨，面积3849.92平方米	8,772,173.19	2023年12月17日	2029年12月17日	855,536.19	合同	其他业务收入增加	否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阴市永乐印务有限公司	位于月翔路27号1号楼的1楼南侧二跨1980平方米	3,383,627.22	2024年8月1日	2025年7月31日	454,128.44	合同	其他业务收入增加	否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必骋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位于黄杨路6号的8号楼车间厂房1楼南侧400平方米	1,729,850.28	2024年3月18日	2025年3月17日	91,743.12	合同	其他业务收入增加	是	其 他 关 联 人
合肥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合肥泽隆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市新站区魏武路与卧龙湖路交口的9#102室房屋	2,135,299.44	2024年7月1日	2026年7月15日	48,226.79	合同	其他业务收入增加	否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

							(5)	(6) = (4)/(1)	(7) = (5)/(3)			
首次公 开发 行 股 票	2021 年 2 月 23 日	43,173.00	39,200.00	39,200.00	0.00	31,594.27	0.00	80.59%	0.00	4,538.71	11.58	0.00
合 计	/	43,173.00	39,200.00	39,200.00	0.00	31,594.27	0.00	/	/	4,538.71	/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4 年 5 月 28 日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扩产项目”结项，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 5,975.10 万元。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本着合理、有效及节约的原则，严格把控采购环节，控制项目成本支出，合理调整项目设计和资源配置，节约了部分资金的使用，上述项目已达到可使用状态。

经 2025 年 1 月 2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5 年 2 月 10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必得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项目的结余募集资金 1,949.41 万元。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本着合理、有效及节约的原则，严格把控采购环节，控制项目成本支出，合理调整项目设计和资源配置，节约了部分资金的使用，上述项目已达到可使用状态。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 集 资 金 来 源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性 质	是否 为招 股书 或者 募集 说明 书中的承	是否 涉 及 变 更 投 向	募 集 资 金 计 划 投 资 总 额（1）	本 年 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2）	截 至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进 度 （%） （3）= （2）/（1）	项 目 达 到 预 定 可 使 用 状 态 日 期	是 否 已 结 项	投 入 进 度 是 否 符 合 计 划 的 进 度	投 入 进 度 未 达 计 划 的 具 体 原 因	本 年 实 现 的 效 益	本 项 目 已 实 现 的 效 益 或 者 研 发 成 果	项 目 可 行 性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如	节 余 金 额
----------------------------	------------------	------------------	--	----------------------------------	---	----------------------------	---	--	---	-----------------------	---	---	---------------------------------	---	---	------------------

			诺投 资项 目												是， 请说 明具 体情 况	
首次 公开 发行 股票	轨 道 交 通 车 辆 配 套 产 品 扩 产 项 目	生 产 建 设	是	否	20,585.80	2,072.20	15,309.34	74.37	2023 年12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 适 用	不适用	否	5,975.10
首次 公开 发行 股票	研 发 中 心 建 设 项 目	研 发	是	否	6,836.23	2,466.51	4,506.96	65.93	2024 年12 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 适 用	不适用	否	1,949.41
首次 公开 发行 股票	补 充 营 运	其 他	是	否	11,777.97	0.00	11,777.97	100.00	不适 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 适 用	不适用	否	0.00

	资 金 项 目															
合计	/	/	/	/	39,200.00	4,538.71	31,594.27	/	/	/	/	/		/	/	7,924.51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 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 年 4 月 26 日	4,000.00	2024 年 4 月 26 日	2025 年 4 月 25 日	0.00	否

其他说明
无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1,600,000	70.31			1,230,000	-97,500,000	-96,270,000	5,330,000	2.8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1,600,000	70.31			1,230,000	-97,500,000	-96,270,000	5,330,000	2.8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1,600,000	70.31			1,230,000	-97,500,000	-96,270,000	5,330,000	2.8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42,900,000	29.69			42,120,000	97,500,000	139,620,000	182,520,000	97.16
1、人民币普通股	42,900,000	29.69			42,120,000	97,500,000	139,620,000	182,520,000	97.1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44,500,000	100.00			43,350,000		43,350,000	187,850,0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解除首发限售股 97,500,000 股。本次变动前，总股本 144,5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1,6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2,900,000 股；本次变动后，总股本 144,500,000 股不变，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100,00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0,400,000 股。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144,500,0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4,450,000 元，转增 43,350,000 股。本次变动前，公司总股本为 144,5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4,100,00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 140,400,000 股；本次变动后，公司总股本 187,85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5,330,00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 182,520,000 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 43,350,000 股，总股本由 144,500,000 股增加至 187,850,000 股，摊薄了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王坚群	74,880,000	74,880,000			首发限售	2024 年 3 月 5 日
刘英	22,620,000	22,620,000			首发限售	2024 年 3 月 5 日
丁胜、何明等 40 名激励对象	4,100,000		1,230,000	5,330,000	股权激励限售	按股权激励计划解除限售
合计	97,500,000	97,500,000	1,230,000	5,330,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4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3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坚群	22,464,000	97,344,000	51.82		无		境内自然人
刘英	9,995,482	34,058,482	18.13		无		境内自然人
冯声振	3,291,058	3,291,058	1.75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汤双喜	673,540	3,003,340	1.60	39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招商证券 国际有限 公司－客 户资金	1,849,300	1,849,300	0.98		未知		其他
王恺	362,700	1,571,700	0.84		无		境内自然人
吴金莉	1,350,790	1,350,790	0.72		未知		境内自然

							人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166,398	1,166,426	0.62		未知		其他
黄丰	815,823	815,823	0.43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王坚平	186,479	771,479	0.41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王坚群	97,344,000	人民币普通股	97,344,000				
刘英	34,058,482	人民币普通股	34,058,482				
冯声振	3,291,058	人民币普通股	3,291,058				
汤双喜	2,613,340	人民币普通股	2,613,340				
招商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849,300	人民币普通股	1,849,300				
王恺	1,57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1,700				
吴金莉	1,350,790	人民币普通股	1,350,79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166,426	人民币普通股	1,166,426				
黄丰	815,823	人民币普通股	815,823				
王坚平	771,479	人民币普通股	771,479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王坚群、刘英、汤双喜、王恺、王坚平无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况，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的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坚群和刘英为夫妻关系，王恺为王坚群和刘英之子，王坚平为王坚群之兄，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丁胜、何明、张雪坚、薛晓明、夏帮华、汤双喜、刘红梅、张涛、陈君峰、陈鹏、刘海龙、陶韬、张弋、蒋晟华、董奎则、赵国彬、唐伟民、顾彩萍、顾青松、张奔宇、陈皓晞、樊永明、马晓东、李凤潇、李宝华、李斌、毛远征、杨晓勇、唐玲娜、薛一娇、缪建明、黄娟英、张莉娜、周家涛、王永亮、王祯、石愜、唐华萍、黄贵荣、李华帅共计 40 名激励对象	5,330,000	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所有限制性股票的持有人在每批次限售期届满之日起的 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任意第三人转让当批次已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所有限制性股票持有人在限售期届满之日起的 6 个月后可由公司统一办理各批次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事宜。		详见公司 2023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说明		丁胜、何明、张雪坚、薛晓明、夏帮华、汤双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坚群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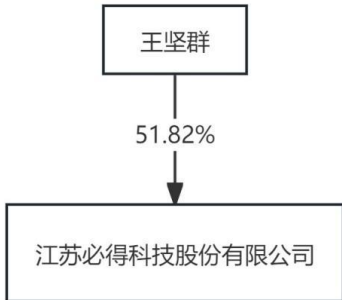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坚群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姓名	刘英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行政部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得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必得科技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必得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的确认与计量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及附注“五、35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与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因为必得科技主要从事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2024 年度，必得科技营业收入为 48,303.98 万元，营业收入系其关键绩效指标，营业收入的确认和计量直接关系到财务报表的准确性、合理性。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的确认与计量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执行穿行测试，并对重要的控制点执行控制测试，确认相关内部控制设计是否合理并得到有效执行；

（2）查阅销售合同，检查合同价款、支付条件、验收方式等关键内容，分析收入确认政策是否合理；

（3）对收入实施分析性复核程序，分析收入月度的波动情况，评估必得科技主要收入类型的收入变动情况；

（4）对销售收入进行细节测试，检查客户销售合同、签收单、结算单等收入确认的支持性证据，核实收入确认金额是否准确；

（5）实施收入截止测试程序，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检查销售合同、签收单、结算单等收入确认的支持性证据，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6）结合函证程序，函证本期主要客户收入确认金额、应收账款余额等信息，并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

（二）存货存在性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2. 存货”及“附注五、7. 存货”

我们将存货存在性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因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必得科技存货余额 20,677.01 万元，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173.50 万元，存货期末余额较大。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存货存在性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生产、销售、仓储相关的内部控制，并针对相关内部控制执行穿行测试和控制测试，确认相关内部控制设计是否合理并得到有效执行；

(2) 了解生产成本计算过程，对成本和费用的归集和分配进行检查，并执行计价测试，确认期末存货的准确性；

(3) 取得期末存货清单，执行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及状态；

(4) 函证主要客户期末发出商品情况，并结合主要客户现场走访确认发出商品的存在与完整。

四、其他信息

必得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必得科技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必得科技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必得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必得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必得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必得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必得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必得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书彦（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永强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318,552.95	352,648,064.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2,775,747.20	424,417.50
应收账款		450,006,338.43	336,117,601.70
应收款项融资		15,661,303.41	16,043,967.05
预付款项		6,805,018.81	6,065,828.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18,475.22	2,389,467.5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5,035,082.12	158,880,358.7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25,857.64	6,446,338.49
流动资产合计		886,146,375.78	879,016,044.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421,859.65	
固定资产		285,821,842.70	275,455,491.40
在建工程			920,353.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230,692.04	9,639,779.15
无形资产		57,345,018.92	56,796,104.6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43,822,907.51	34,150,011.97
长期待摊费用		50,539.86	62,265.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08,267.38	8,294,559.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6,297.00	897,623.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3,157,425.06	386,216,189.22
资产总计		1,299,303,800.84	1,265,232,233.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014,431.91	33,028,154.1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457,686.99	25,091,074.68
应付账款		126,027,367.64	114,300,645.69
预收款项		893,325.10	898,313.00
合同负债		1,014,882.29	3,722,318.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196,757.49	14,901,828.70
应交税费		19,995,451.54	18,193,755.71
其他应付款		56,704,047.80	57,362,307.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37,096.52	2,202,021.17
其他流动负债		28,803,408.64	610,114.32
流动负债合计		272,244,455.92	270,310,533.9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723,004.21	6,648,967.3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75,400.63	1,359,129.81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7,450.55	775,168.8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55,855.39	8,783,266.00
负债合计		277,800,311.31	279,093,799.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7,850,000.00	144,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0,491,778.60	455,028,994.92
减：库存股		27,675,000.00	28,085,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802,624.34	60,201,943.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5,277,178.01	353,472,482.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8,746,580.95	985,118,420.42
少数股东权益		2,756,908.58	1,020,013.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21,503,489.53	986,138,433.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99,303,800.84	1,265,232,233.73

公司负责人：王坚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雪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737,543.24	328,582,335.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561,356.50	73,665.50
应收账款		371,069,443.65	308,965,317.85
应收款项融资		9,902,263.75	16,043,967.05
预付款项		4,174,727.46	2,940,966.44
其他应收款		23,665,318.08	2,219,088.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6,332,887.21	120,407,684.1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6,827.52
流动资产合计		719,443,539.89	779,379,852.7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93,586,043.97	130,062,100.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349,884.95	
固定资产		255,274,172.24	252,579,370.69
在建工程			920,353.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85,242.36	7,632,010.76
无形资产		52,648,047.43	53,810,549.0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88,440.32	6,245,984.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9,727.00	577,457.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5,341,558.27	451,827,827.06
资产总计		1,244,785,098.16	1,231,207,679.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13,722.2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457,686.99	25,091,074.68
应付账款		129,504,993.93	126,752,893.63
预收款项		893,325.10	898,313.00
合同负债		1,014,882.29	351,555.75
应付职工薪酬		8,506,755.16	7,433,554.70
应交税费		12,231,409.40	6,456,957.44
其他应付款		57,370,038.03	57,111,104.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7,822.16	1,841,092.63
其他流动负债		21,125,697.69	100,985.92

流动负债合计		242,332,610.75	246,051,254.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0,520.99	5,166,692.9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975,400.63	1,359,129.81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633.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35,921.62	6,619,456.52
负债合计		245,468,532.37	252,670,710.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87,850,000.00	144,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0,491,778.60	455,028,994.92
减：库存股		27,675,000.00	28,085,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802,624.34	60,201,943.03
未分配利润		355,847,162.85	346,891,031.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9,316,565.79	978,536,969.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44,785,098.16	1,231,207,679.83

公司负责人：王坚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雪坚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83,039,782.05	348,194,436.00
其中：营业收入		483,039,782.05	348,194,436.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3,947,294.17	306,166,092.39
其中：营业成本		280,162,015.45	213,141,179.0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759,397.52	2,596,311.66
销售费用		21,154,692.74	13,956,705.12
管理费用		84,789,753.16	59,817,079.45
研发费用		25,493,880.21	26,905,944.68
财务费用		-3,412,444.91	-10,251,127.59
其中：利息费用		1,380,788.26	845,521.86
利息收入		4,989,403.36	11,156,493.25
加：其他收益		1,296,746.73	2,082,796.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0,118.72	-87,647.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66,206.68	-6,811,954.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333,150.65	-5,731,023.6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0,889.8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960,648.38	31,480,514.34
加：营业外收入		286,821.93	6,514,906.21
减：营业外支出		198,696.29	271,264.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048,774.02	37,724,155.56
减：所得税费用		10,689,142.15	7,483,336.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359,631.87	30,240,818.6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359,631.87	30,240,818.6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855,376.85	30,628,713.6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95,744.98	-387,894.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359,631.87	30,240,818.6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8,855,376.85	30,628,713.6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95,744.98	-387,894.9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王坚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雪坚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23,291,322.90	262,065,898.93
减：营业成本		181,165,699.86	172,493,988.37
税金及附加		4,419,450.22	1,591,575.82
销售费用		16,695,572.33	12,184,298.13
管理费用		60,621,506.36	45,119,428.93
研发费用		15,733,693.12	19,078,469.83
财务费用		-4,289,068.47	-10,710,918.70
其中：利息费用		507,524.96	405,255.37
利息收入		4,924,324.56	11,166,843.21

加：其他收益		1,203,317.84	2,054,798.8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374.29	-87,768.0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700,722.15	-2,705,175.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663,939.12	-5,412,698.3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8,442.0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948,193.85	16,158,213.75
加：营业外收入		226,941.35	6,479,208.08
减：营业外支出		73,565.65	99,375.5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1,101,569.55	22,538,046.27
减：所得税费用		5,094,756.44	2,367,249.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06,813.11	20,170,796.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06,813.11	20,170,796.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006,813.11	20,170,796.5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坚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雪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1,692,569.37	204,471,815.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8,143.01	15,851,496.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630,712.38	220,323,312.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533,149.06	99,145,993.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821,563.83	71,277,977.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158,528.74	28,886,805.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277,627.35	41,439,405.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790,868.98	240,750,182.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60,156.60	-20,426,87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114.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309.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09.20	5,872,114.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522,277.47	50,987,805.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185,046.0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6,352,263.5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707,323.51	88,190,069.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701,014.31	-82,317,954.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8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3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00,000.00	61,08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217,671.24	21,473,162.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5,669.00	1,819,834.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173,340.24	28,292,996.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73,340.24	32,792,003.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1.74	1,061.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4,339,185.69	414,290,945.48

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305,136.28	344,339,185.69

公司负责人：王坚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雪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8,044,279.05	128,967,751.1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1,167.08	15,508,622.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385,446.13	144,476,373.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0,949,904.96	65,852,797.3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996,417.74	48,688,341.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05,731.21	14,241,571.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49,400.09	32,967,675.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101,454.00	161,750,384.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16,007.87	-17,274,011.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994.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21,994.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220,493.04	50,155,385.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758,000.00	55,1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978,493.04	105,305,385.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978,493.04	-100,283,391.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8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49,58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855,290.87	21,131,138.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012.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55,290.87	21,385,151.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855,290.87	28,199,848.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1.74	1,061.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549,330.04	-89,356,493.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0,273,456.61	409,629,949.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724,126.57	320,273,456.61

公司负责人：王坚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雪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4,500,000.00				455,028,994.92	28,085,000.00			60,201,943.03		353,472,482.47		985,118,420.42	1,020,013.40	986,138,433.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500,000.00				455,028,994.92	28,085,000.00			60,201,943.03		353,472,482.47		985,118,420.42	1,020,013.40	986,138,433.82
三、本	43,350,000.00				-34,537,216.32	-410,000.00			2,600,681.31		21,804,695.54		33,628,160.53	1,736,895.18	35,365,055.71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减 少以 “一 ”号 填列)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38,855,376.85		38,855,376.85	-495,744.98	38,359,631.87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8,812,783.68	-410,000.00						9,222,783.68		9,222,783.68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410,000.00						410,000.00		410,000.00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8,812,783.68							8,812,783.68		8,812,783.68

权益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 分配								2,600,681.3 1		-17,050,681. 31		-14,450,000.00		-14,450,000.0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600,681.3 1		-2,600,681.3 1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 者（或 股东） 的分 配										-14,450,000. 00		-14,450,000.00		-14,450,000.00
4. 其 他														
（四） 所有 者权 益内 部结 转	43,350,000.0 0					-43,350,000. 00								
1. 资 本公 积转	43,350,000.0 0					-43,350,000. 00								

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														

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232,640.16	2,232,640.16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7,850,000.00				420,491,778.60	27,675,000.00			62,802,624.34		375,277,178.01		1,018,746,580.95	2,756,908.58	1,021,503,489.53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0,400,000.00				426,637,603.11				58,184,863.38		345,920,848.47		971,143,314.96	1,407,908.36	972,551,223.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															

更正															
其他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140,400,000. 00				426,637,603. 11				58,184,863.3 8		345,920,848. 47		971,143,314. 96	1,407,908.3 6	972,551,223. 32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减 少以 “一 ”号 填列）	4,100,000.00				28,391,391.8 1	28,085,000.0 0			2,017,079.65		7,551,634.00		13,975,105.4 6	-387,894.96	13,587,210.5 0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30,628,713.6 5		30,628,713.6 5	-387,894.96	30,240,818.6 9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4,100,000.00				28,391,391.8 1	28,085,000.0 0							4,406,391.81		4,406,391.81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4,100,000.00				23,985,000.0 0	28,085,000.0 0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406,391.81							4,406,391.81		4,406,391.8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17,079.65		-23,077,079.65		-21,060,000.00		-21,0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7,079.65		-2,017,079.6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060,000.00		-21,060,000.00		-21,06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4,500,000.00				455,028,994.92	28,085,000.00			60,201,943.03		353,472,482.47		985,118,420.42	1,020,013.40	986,138,433.82

公司负责人：王坚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雪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4,500,000.00				455,028,994.92	28,085,000.00			60,201,943.03	346,891,031.05	978,536,969.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4,500,000.00				455,028,994.92	28,085,000.00			60,201,943.03	346,891,031.05	978,536,969.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350,000.00				-34,537,216.32	-410,000.00			2,600,681.31	8,956,131.80	20,779,596.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006,813.11	26,006,813.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812,783.68	-410,000.00					9,222,783.6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0,000.00					41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812,783.68						8,812,783.68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00,681.31	-17,050,681.31	-14,4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600,681.31	-2,600,681.3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450,000.00	-14,45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3,350,000.00				-43,35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3,350,000.00				-43,35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7,850,000.00				420,491,778.60	27,675,000.00			62,802,624.34	355,847,162.85	999,316,565.79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40,400,000.00				426,637,603.11				58,184,863.38	349,797,314.20	975,019,780.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0,400,000.00				426,637,603.11				58,184,863.38	349,797,314.20	975,019,780.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00,000.00				28,391,391.81	28,085,000.00			2,017,079.65	-2,906,283.15	3,517,188.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170,796.50	20,170,796.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00,000.00				28,391,391.81	28,085,000.00					4,406,391.8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100,000.00				23,985,000.00	28,085,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406,391.81						4,406,391.8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17,079.65	-23,077,079.65	-21,0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17,079.65	-2,017,079.6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060,000.00	-21,06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4,500,000.00				455,028,994.92	28,085,000.00			60,201,943.03	346,891,031.05	978,536,969.00

公司负责人：王坚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雪坚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雪坚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江阴市必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并于2015年6月3日在无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2021年1月5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必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4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700万股，并于2021年3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2022年4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将资本公积3,240.00万元转增股本。2023年6月，公司召开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3年6月26日为授予日，以6.85元/股的价格向符合条件的40名激励对象授予410.00万股限制性股票，所涉及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手续已于2023年7月7日办理完成。2024年5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将资本公积4,335.00万元转增股本。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总数187,850,000.00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7,850,000.00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坚群

公司注册地：江阴市月城镇黄杨路6号

公司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200743701078X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中高速动车组列车、城轨列车等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车辆通风系统、电缆保护系统和智能控制撒砂系统等系统化、系列化产品及其他轨道交通车辆配套产品。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5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 ≥ 100 万元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 ≥ 1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预算金额 ≥ 5000 万元
重要的子公司	公司将利润总额超过集团利润总额的 1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的子公司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5）。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5）。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

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

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类别确定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商业承兑汇票	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类别	组合名称	组合类别确定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	账龄组合	其他第三方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母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类别	组合类别	组合类别确定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1	账龄组合	其他第三方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关联方组合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的母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中以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组合类别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	--------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

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1。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11、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11、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11、金融工具”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11、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20、投资性房地产

（1）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附注三、21。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20	5	4.75-9.50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 适用 □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22、 在建工程

√ 适用 □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 借款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技术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检测费、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②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③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

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与客户已签订合同，根据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已将货物交付给客户，经客户验收并取得结算凭据时确认收入；需要安装的配件销售在安装完成经客户验收并取得确认凭据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

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

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4。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租赁年限	—	—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适用 ☒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详见注（1）	详见注（1）	
详见注（2）	详见注（2）	

其他说明：

注（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注（2）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本公司自 2024 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 0，对 2023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 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销售费用	19,775,036.55	13,956,705.12
营业成本	207,322,847.64	213,141,179.07
合计	227,097,884.19	227,097,884.19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6%、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税额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阴海斯瑞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20%
江阴必畅商贸有限公司	20%
南京必勤得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郑州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20%
广东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20%
合肥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20%
徐州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20%
四川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20%
山东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20%
长春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20%
江西必得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0%
重庆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20%
唐山必得轨道交通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20%
北京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所得税

①本公司 2023 年 11 月 6 日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2008309，有效期三年，2023-2025 年度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②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江阴海斯瑞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江阴必畅商贸有限公司、南京必勤得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郑州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广东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合肥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徐州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四川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山东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长春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江西必得系统集成有限公司、重庆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唐山必得轨道交通设备销售有限公司享受上述优惠。

（2）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额。本公司享受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1,860.28	126,132.39
银行存款	147,283,276.00	344,213,053.30
其他货币资金	3,013,416.67	8,308,878.98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50,318,552.95	352,648,064.6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系期末定期存单产生的未到期应收利息。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633,170.42	390,949.00
商业承兑票据	56,142,576.78	33,468.50
合计	72,775,747.20	424,417.5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1,605,348.80
商业承兑票据		26,954,717.04
合计		28,560,065.84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730,619.66	100.00	2,954,872.46	3.90	72,775,747.20	426,179.00	100.00	1,761.50	0.41	424,417.50
其中：										
1、银行承兑汇票	16,633,170.42	21.96			16,633,170.42	390,949.00	91.73			390,949.00
2、商业承兑汇票	59,097,449.24	78.04	2,954,872.46	5.00	56,142,576.78	35,230.00	8.27	1,761.50	5.00	33,468.50

合 计	75,730,619.66	/	2,954,872.46	/	72,775,747.20	426,179.00	/	1,761.50	/	424,417.50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2、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59,097,449.24	2,954,872.46	5.00
合计	59,097,449.24	2,954,872.46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②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银行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1,761.50	2,803,110.96			150,000.00	2,954,872.46
合计	1,761.50	2,803,110.96			150,000.00	2,954,872.4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95,554,623.81	276,457,099.98
1 年以内小计	395,554,623.81	276,457,099.98
1 至 2 年	56,595,043.99	64,914,568.86
2 至 3 年	26,550,796.14	16,843,380.8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500,445.40	2,123,770.95
4 至 5 年	1,515,233.13	2,618,273.06
5 年以上	3,249,784.84	3,424,038.29
合计	486,965,927.31	366,381,131.9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6,965,927.31	100.00	36,959,588.88	7.59	450,006,338.43	366,381,131.96	100.00	30,263,530.26	8.26	336,117,601.70
其中：										
1、组合1	486,965,927.31	100.00	36,959,588.88	7.59	450,006,338.43	366,381,131.96	100.00	30,263,530.26	8.26	336,117,601.70
2、组合2										
合计	486,965,927.31	/	36,959,588.88	/	450,006,338.43	366,381,131.96	/	30,263,530.26	/	336,117,601.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1、组合 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95,554,623.81	19,777,731.20	5.00
1-2 年	56,595,043.99	5,659,504.41	10.00
2-3 年	26,550,796.14	5,310,159.23	20.00
3-4 年	3,500,445.40	1,750,222.70	50.00
4-5 年	1,515,233.13	1,212,186.50	80.00
5 年以上	3,249,784.84	3,249,784.84	100.00
合计	486,965,927.31	36,959,588.88	7.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按组合 2 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 11、金融工具。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263,530.26	5,044,110.03		538,592.87	2,190,541.46	36,959,588.88
合计	30,263,530.26	5,044,110.03		538,592.87	2,190,541.46	36,959,588.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38,592.8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4,427,097.96		94,427,097.96	19.39	5,076,226.35
第二名	85,686,147.56		85,686,147.56	17.60	5,453,274.40
第三名	57,405,168.25		57,405,168.25	11.79	2,870,258.41
第四名	54,773,479.95		54,773,479.95	11.25	2,738,683.04

第五名	35,351,291.24		35,351,291.24	7.26	1,950,873.35
合计	327,643,184.96		327,643,184.96	67.28	18,089,315.5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5,661,303.41	16,043,967.05
合计	15,661,303.41	16,043,967.0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897,129.33	
合计	30,897,129.33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										

提 坏 账 准 备										
其中：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15,661,303. 41				15,661,303. 41	16,043,967. 05				16,043,967. 05
其中：										
银 行 承 兑 汇 票	15,661,303. 41				15,661,303. 41	16,043,967. 05				16,043,967. 05
合 计	15,661,303. 41	/		/	15,661,303. 41	16,043,967. 05	/		/	16,043,967. 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融资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15,661,303.41		
合计	15,661,303.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中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740,393.32	69.67	4,970,576.22	81.94
1 至 2 年	1,267,824.23	18.63	853,280.02	14.07
2 至 3 年	569,898.51	8.37	237,317.64	3.91
3 年以上	226,902.75	3.33	4,654.95	0.08
合计	6,805,018.81	100.00	6,065,828.83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229,250.00	18.07
第二名	1,015,044.25	14.92
第三名	674,400.00	9.91
第四名	494,364.08	7.26
第五名	421,490.00	6.19
合计	3,834,548.33	56.3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18,475.22	2,389,467.55
合计	1,818,475.22	2,389,467.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 169, 155. 03	2, 280, 241. 91
1 年以内小计	1, 169, 155. 03	2, 280, 241. 91
1 至 2 年	712, 446. 29	128, 224. 39
2 至 3 年	22, 224. 39	84, 197. 9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8, 027. 59	78, 914. 82
4 至 5 年	73, 914. 82	5, 100. 00
5 年以上	8, 800. 00	11, 500. 00
合计	2, 054, 568. 12	2, 588, 179. 1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 167, 547. 45	1, 748, 128. 78
备用金	142, 102. 63	346, 662. 17
其他	744, 918. 04	493, 388. 16
合计	2, 054, 568. 12	2, 588, 179. 1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98, 711. 56			198, 711. 5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 985. 69			18, 985. 6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8, 395. 65			18, 395. 65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36, 092. 90			236, 092. 9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8,711.56	18,985.69			18,395.65	236,092.90
合计	198,711.56	18,985.69			18,395.65	236,092.9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04,300.00	44.01	保证金	1 年以内、1-2 年	73,465.00
第二名	180,000.00	8.76	保证金	1 年以内	9,000.00
第三名	174,661.46	8.51	其他	1 年以内	8,733.07
第四名	68,050.00	3.31	备用金	1 年以内	3,402.50
第五名	59,105.95	2.88	其他	1-2 年、2-3 年、4-5 年、5 年及以上	34,578.61
合计	1,386,117.41	67.47	/	/	129,179.18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3,381,696.53	15,958,317.38	37,423,379.15	46,384,369.86	8,212,483.54	38,171,886.32
在产品	35,125,702.40	867,567.42	34,258,134.98	26,023,681.77	699,104.22	25,324,577.55
库存商品	17,572,710.83	4,909,097.47	12,663,613.36	17,521,399.39	4,169,389.72	13,352,009.6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283,209.86		1,283,209.86
发出商品	100,668,781.24		100,668,781.24	80,421,336.61		80,421,336.61
委托	21,173.39		21,173.39	327,338.71		327,338.71

加工物资						
合计	206,770,064.39	21,734,982.27	185,035,082.12	171,961,336.20	13,080,977.48	158,880,358.72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212,483.54	9,937,205.47		2,191,371.63		15,958,317.38
在产品	699,104.22	348,484.39		180,021.19		867,567.42
库存商品	4,169,389.72	1,129,555.25		389,847.50		4,909,097.4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3,080,977.48	11,415,245.11		2,761,240.32		21,734,982.27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3,725,857.64	6,446,338.49
合计	3,725,857.64	6,446,338.49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6,323,270.83			16,323,270.83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6,323,270.83			16,323,270.8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6,323,270.83			16,323,270.8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6,901,411.18			6,901,411.18
(1) 计提或摊销	630,252.53			630,252.53
(2) 固定资产转入	6,271,158.65			6,271,158.6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901,411.18			6,901,411.1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421,859.65			9,421,859.65
2. 期初账面价值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85,821,842.70	275,455,491.4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85,821,842.70	275,455,491.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7,028,276.16	25,774,922.65	9,806,515.14	6,965,917.31	319,575,631.26
2. 本期增加金额	-58,342.88	35,008,923.42	958,543.08	2,601,303.54	38,510,427.16
（1）购置	-58,342.88	30,985,448.96	405,054.58	1,325,670.80	32,657,831.46
（2）在建工程转入		920,353.98			920,353.98
（3）企业合并增加		3,103,120.48	553,488.50	1,275,632.74	4,932,241.72
3. 本期减少金额	16,323,270.83	78,985.30		167,981.42	16,570,237.55
（1）		78,985.30		167,981.42	246,966.72

处置或报废					
(2 转入投资性 房地产)	16,323,270.83				16,323,270.83
4. 期末 余额	260,646,662.4 5	60,704,860.7 7	10,765,058.2 2	9,399,239.4 3	341,515,820.8 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 余额	21,227,955.65	9,125,500.16	7,723,885.31	6,042,798.7 4	44,120,139.86
2. 本期 增加金额	13,062,701.84	3,461,862.22	1,129,590.94	954,054.04	18,608,209.04
(1) 计提	13,062,701.84	3,145,760.95	872,874.48	735,363.05	17,816,700.32
(2) 企业合并增 加		316,101.27	256,716.46	218,690.99	791,508.72
3. 本期 减少金额	6,901,411.18	57,647.67		75,311.88	7,034,370.73
(1) 处置或报废		57,647.67		75,311.88	132,959.55
(2) 转入投资性 房地产	6,901,411.18				6,901,411.18
4. 期末 余额	27,389,246.31	12,529,714.7 1	8,853,476.25	6,921,540.9 0	55,693,978.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233,257,416.1 4	48,175,146.0 6	1,911,581.97	2,477,698.5 3	285,821,842.7 0
2. 期初	255,800,320.5	16,649,422.4	2,082,629.83	923,118.57	275,455,491.4

账面价值	1	9			0
------	---	---	--	--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	9,421,859.65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20,353.98
工程物资		
合计		920,353.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TPU 新材料绿色生态弹性地板建设项目				920,353.98		920,353.98
合计				920,353.98		920,353.9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TPU 新材料绿色生态弹性地板建设项目	81,956,200.00	920,353.98		920,353.98			48.40	1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81,956,200.00	920,353.98		920,353.98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 875, 226. 40		11, 875, 226. 40
2. 本期增加金额	6, 301, 903. 64	1, 783, 160. 91	8, 085, 064. 55

(1) 租入	533,796.65		533,796.65
(2) 企业合并增加	5,768,106.99	1,783,160.91	7,551,267.90
3. 本期减少金额	10,038,826.90		10,038,826.90
(1) 租赁结束	10,038,826.90		10,038,826.90
4. 期末余额	8,138,303.14	1,783,160.91	9,921,464.0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235,447.25		2,235,447.25
2. 本期增加金额	6,211,001.13	192,700.62	6,403,701.75
(1) 计提	2,710,178.90	176,642.24	2,886,821.14
(2) 企业合并增加	3,500,822.22	16,058.39	3,516,880.61
3. 本期减少金额	2,948,376.99		2,948,376.99
(1) 处置			
(2) 租赁结束	2,948,376.99		2,948,376.99
4. 期末余额	5,498,071.39	192,700.62	5,690,772.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40,231.76	1,590,460.28	4,230,692.04
2. 期初账面价值	9,639,779.15		9,639,779.1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使用权资产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本期部分房屋租赁结束所致。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2,602,680.22	14,600,000.00		3,882,909.48	71,085,589.70
2. 本期增加 金额	295.74	2,500,000.00		1,658,364.88	4,158,660.62
(1) 购置	295.74			1,658,364.88	1,658,660.62
(2) 内部 研发					
(3) 企业 合并增加		2,500,000.00			2,500,000.00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2,602,975.96	17,100,000.00		5,541,274.36	75,244,250.3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498,162.16	6,364,444.44		1,426,878.45	14,289,485.05
2. 本期增加 金额	1,052,055.72	2,053,333.33		504,357.30	3,609,746.35
(1) 计提	1,052,055.72	2,053,333.33		504,357.30	3,609,746.35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550,217.88	8,417,777.77		1,931,235.75	17,899,231.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45,052,758.08	8,682,222.23		3,610,038.61	57,345,018.92

价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46,104,518.06	8,235,555.56		2,456,031.03	56,796,104.6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江阴海斯瑞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1,917,905.54					1,917,905.54
北京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32,232,106.43					32,232,106.43
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11,590,801.08				11,590,801.08
合计	34,150,011.97	11,590,801.08				45,740,813.05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江阴海斯瑞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1,917,905.54				1,917,905.54
北京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合计		1,917,905.54				1,917,905.54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江阴海斯瑞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参见其他说明	江阴海斯瑞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是
北京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参见其他说明	江阴海斯瑞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是
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参见其他说明	江阴海斯瑞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1 年以现金方式收购江阴海斯瑞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70%股权。江阴海斯瑞交通装备有限公司能独立产生现金流，将其整体资产作为一个资产组，期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收购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公司 2023 年以现金方式收购北京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100%股权。北京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能独立产生现金流，将其整体资产作为一个资产组，期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收购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公司 2024 年以现金方式收购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100%股权。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能独立产生现金流，将其整体资产作为一个资产组，期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收购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

						据		依据
江阴海斯瑞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471.13	180.00	291.13	2025-2029 年(后续为稳定期)	收入增长率： 20.00%-4.00% 利润率： -18.1%-14.50%； 折现率：13.89%	结合历史数据市场情况、发展规划的管理层盈利预测	收入增长率： 0.00%； 利润率： 13.00%； 折现率：13.89%	中国宏观经济数据、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管理层盈利预测等
北京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3,392.46	7,300.00		2025-2029 年(后续为稳定期)	收入增长率： 10.00%-5.00%； 利润率： 17.10%-20.60%； 折现率：15.58%	结合历史数据市场情况、发展规划的管理层盈利预测	收入增长率： 0.00%； 利润率：20.50%； 折现率：15.58%	中国宏观经济数据、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管理层盈利预

								测等
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1,423.43	6,600.00		2025-2029 年(后续为稳定期)	收入增长率:0.00%; 利润率:17.80%-18.70%; 折现率:13.61%	结合历史数据市场情况、发展规划的管理层盈利预测	收入增长率:0.00%; 利润率:18.30%; 折现率:13.61%	中国宏观经济数据、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管理层盈利预测等
合计	5,287.02	14,080.00	291.13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上期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北京	10,000,000.00	11,328,492.19	113.28	9,000,000.00	14,486,838.34	160.96		

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	--	--	--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62,265.46	27,600.00	39,325.60		50,539.86
合计	62,265.46	27,600.00	39,325.60		50,539.86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39,830,332.25	5,889,837.71	29,416,793.54	4,858,081.25
资产减值准备	21,716,244.80	3,336,773.92	12,864,338.84	2,014,067.32
租赁负债	3,860,100.73	660,751.71	8,850,988.51	1,442,346.58
股份支付	12,251,918.73	1,957,083.64	3,890,521.54	642,688.3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704,852.44	555,727.86	3,801,790.48	570,268.58
未弥补亏损	1,093,728.51	54,686.43		
预计负债	2,975,400.63	446,310.09	1,359,129.81	203,869.47
合计	85,432,578.09	12,901,171.36	60,183,562.72	9,731,321.5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526,613.72	808,823.92	3,072,643.00	635,783.3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4,230,692.04	741,530.61	9,639,779.15	1,576,148.02
合计	8,757,305.76	1,550,354.53	12,712,422.15	2,211,931.3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2,903.98	12,208,267.38	1,436,762.47	8,294,559.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692,903.98	857,450.55	1,436,762.47	775,168.8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38,959.46	1,263,848.42
可抵扣亏损	17,604,630.46	13,439,956.41
股份支付	967,256.76	515,870.27
合计	18,910,846.68	15,219,675.1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1,343,159.82	1,343,159.82	
2026年	3,858,004.89	3,858,004.89	
2027年	3,910,453.98	3,796,659.74	
2028年	4,425,720.35	4,442,131.96	
2029年	4,067,291.42		
合计	17,604,630.46	13,439,956.4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工程款	256,297.00		256,297.00	897,623.52		897,623.52
合计	256,297.00		256,297.00	897,623.52		897,623.52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3,014,431.91	13,014,431.91
信用借款		20,013,722.23
合计	13,014,431.91	33,028,154.1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借款 2024 年末较 2023 年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银行借款本期还款所致。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1,457,686.99	25,091,074.68
合计	11,457,686.99	25,091,074.6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86,936,160.07	75,375,880.75
应付工程设备款	14,323,537.80	25,247,688.61
应付运费	4,751,079.75	5,437,649.82
应付专利款	3,930,000.00	3,930,000.00
应付其他款项	16,086,590.02	4,309,426.51
合计	126,027,367.64	114,300,645.69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阴市凯立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227,560.89	尚未结算
菲格尔（厦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93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13,157,560.89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租	893,325.10	898,313.00
合计	893,325.10	898,313.0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1,014,882.29	3,722,318.52
合计	1,014,882.29	3,722,318.5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负债 2024 年末较 2023 年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企业期初预收货款于本期确认收入所致。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696,156.46	90,873,240.26	93,640,407.26	11,928,989.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5,672.24	6,156,627.25	6,094,531.46	267,768.0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4,901,828.70	97,029,867.51	99,734,938.72	12,196,757.4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502,235.35	80,904,684.18	83,637,747.66	11,769,171.87
二、职工福利费	112,588.00	4,663,511.96	4,776,099.96	
三、社会保险费	64,633.11	3,235,761.93	3,163,963.45	136,431.59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887.16	2,703,178.07	2,668,252.03	82,813.20
工伤保险费	10,656.77	345,522.61	308,650.17	47,529.21
生育保险费	6,089.18	187,061.25	187,061.25	6,089.18
四、住房公积金	16,700.00	1,583,649.00	1,576,963.00	23,38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5,633.19	485,633.1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4,696,156.46	90,873,240.26	93,640,407.26	11,928,989.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0,961.46	5,921,768.13	5,861,554.21	251,175.38
2、失业保险费	14,710.78	234,859.12	232,977.25	16,592.6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05,672.24	6,156,627.25	6,094,531.46	267,768.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965,753.94	6,900,420.9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2,140,847.51	9,241,142.44
个人所得税	2,360,187.50	1,053,323.9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5,579.45	226,251.63
房产税	626,182.88	411,631.91
教育费附加	176,307.77	119,833.63
印花税	222,624.56	86,446.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9,498.53	81,036.15
土地使用税	152,824.97	73,668.39
环境保护税	145,044.97	
水利基金	599.46	
合计	19,995,451.54	18,193,755.71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6,704,047.80	57,362,307.98
合计	56,704,047.80	57,362,307.98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7,675,000.00	28,085,000.00
应付股权投资款	24,352,000.00	27,800,000.00
其他	4,677,047.80	1,477,307.98
合计	56,704,047.80	57,362,307.98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2、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37,096.52	2,202,021.17
合计	2,137,096.52	2,202,021.17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243,342.80	569,917.32

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28,560,065.84	40,197.00
合计	28,803,408.64	610,114.3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946,075.51	10,274,514.8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85,974.78	1,423,526.3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37,096.52	2,202,021.17
合计	1,723,004.21	6,648,967.34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适用 ☒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保证类质量保证	2, 975, 400. 63	1, 359, 129. 81	售后费用计提
合计	2, 975, 400. 63	1, 359, 129. 81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44, 500, 000. 00			43, 350, 000. 00		43, 350, 000. 00	187, 850, 000. 00

其他说明：
本期股本增加 43, 350, 000. 00 元，系 2024 年 5 月 28 日，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股本 4, 335. 00 万股。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0,622,603.11		43,350,000.00	407,272,603.11
其他资本公积	4,406,391.81	8,812,783.68		13,219,175.49
合计	455,028,994.92	8,812,783.68	43,350,000.00	420,491,778.6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说明：本期资本溢价减少的原因主要系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的原因主要系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数为基础，按照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股份支付费用 8,812,783.68 元。

56、库存股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28,085,000.00		410,000.00	27,675,000.00
合计	28,085,000.00		410,000.00	27,675,00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 适用 ☒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0,201,943.03	2,600,681.31		62,802,624.3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0,201,943.03	2,600,681.31		62,802,624.3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53,472,482.47	345,920,848.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53,472,482.47	345,920,848.4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855,376.85	30,628,713.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00,681.31	2,017,079.6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450,000.00	21,06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5,277,178.01	353,472,482.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9,729,598.25	269,380,574.52	346,561,828.42	212,882,409.95
其他业务	13,310,183.80	10,781,440.93	1,632,607.58	258,769.12
合计	483,039,782.05	280,162,015.45	348,194,436.00	213,141,179.0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动车组车辆配套产品	192,254,537.24	105,492,864.11
城轨地铁车辆配套产品	124,627,979.41	73,157,156.98
其他	152,847,081.60	90,730,553.43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469,729,598.25	269,380,574.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8,100.35	792,349.67
教育费附加	598,730.71	392,507.87
资源税		
房产税	2,591,902.30	744,567.88
土地使用税	392,168.76	148,535.00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387,536.41	263,322.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93,866.20	255,028.84
其他税费	197,092.79	-0.01
合计	5,759,397.52	2,596,311.6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9,466,934.37	5,237,512.15
职工薪酬	7,171,901.89	5,939,819.80
差旅费	1,766,747.79	1,096,706.95
办公费	1,022,631.51	679,126.04
车辆费	681,518.36	329,666.46
仓储费	334,301.10	182,986.55
招投标费	219,519.25	263,529.60
其他	491,138.47	227,357.57
合计	21,154,692.74	13,956,705.12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大幅上涨，主要系本期企业因销售订单增多导致业务招待费增多以及本期收购新公司所致。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697,832.77	26,272,179.00
业务招待费	12,568,189.38	9,543,123.76
折旧费	13,603,827.55	6,468,529.20
股份支付	8,812,783.68	4,406,391.81
无形资产摊销	3,594,407.11	3,237,424.72
办公费	4,577,687.31	2,798,492.35
差旅费	5,002,604.98	2,698,794.32
中介机构服务费	2,071,411.75	1,824,815.23
车辆使用费	1,346,483.82	1,144,344.65
其他	3,514,524.81	1,422,984.41
合计	84,789,753.16	59,817,079.45

其他说明：
管理费用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大幅上涨，主要系期初在建工程转固导致本期折旧费增多以及本期收购新公司所致。

65、 研发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900,033.16	13,175,503.26
技术开发费及检测费	3,954,130.90	7,277,676.70
直接材料	2,841,130.74	2,571,248.87
折旧费	1,695,401.22	1,174,444.98
工装模具费	792,009.43	1,082,681.47
其他	2,311,174.76	1,624,389.40
合计	25,493,880.21	26,905,944.68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净支出	-3,566,724.52	-10,310,971.39
汇兑净损失	-461.74	1,061.53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54,741.35	58,782.27
合计	-3,412,444.91	-10,251,127.59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505,203.25	744,622.98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24,410.20	122,612.54
进项税加计扣除	767,133.28	1,215,561.23
合计	1,296,746.73	2,082,796.75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		

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065.66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收益	-540,118.72	-109,713.25
合计	-540,118.72	-87,647.59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803,110.96	273,238.5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044,110.03	-7,071,170.3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985.69	-14,022.9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7,866,206.68	-6,811,954.82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415,245.11	-5,731,023.6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1,917,905.54	
十二、其他		
合计	-13,333,150.65	-5,731,023.6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终止确认	310,889.82	
合计	310,889.82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77,000.00	6,450,100.00	177,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3,624.82	
其他	109,821.93	51,181.39	109,821.93
合计	286,821.93	6,514,906.21	286,821.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7,697.97	112,315.61	107,697.97
其他	90,998.32	148,949.38	90,998.32
合计	198,696.29	271,264.99	198,696.29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520,568.74	11,349,621.7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831,426.59	-3,866,284.83
合计	10,689,142.15	7,483,336.8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9,048,774.0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357,316.1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45,641.4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23,099.7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434,029.5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9,702.4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5,437.0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3,026,679.35
所得税费用	10,689,142.15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975,986.69	8,179,826.58
政府补助	682,203.25	7,194,722.98
其他	1,279,953.07	476,947.18
合计	3,938,143.01	15,851,496.7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等	61,277,627.35	41,439,405.59
合计	61,277,627.35	41,439,405.5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5,850,000.00
合计		5,8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850,000.00
合计		85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租金	2,955,669.00	1,819,834.27
合计	2,955,669.00	1,819,834.2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33,028,154.14	18,000,000.00		38,000,000.00	13,722.23	13,014,431.91
租赁负债	8,850,988.51			2,955,669.00	2,035,218.78	3,860,100.73
其他应付款			17,000,000.00	17,000,000.00		
合计	41,879,142.65	18,000,000.00	17,000,000.00	57,955,669.00	2,048,941.01	16,874,532.64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8,359,631.87	30,240,818.6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333,150.65	5,731,023.61
信用减值损失	7,866,206.68	6,811,954.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816,700.32	7,624,244.82
使用权资产折旧	2,886,821.14	2,310,559.62
无形资产摊销	3,609,746.35	3,237,424.7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325.60	73,831.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0,889.8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697.97	98,690.7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22,217.10	846,583.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0,118.72	-22,065.6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30,089.84	-2,962,301.8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4,454.58	218,936.2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795,607.07	-10,060,546.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410,887.45	-98,967,013.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437,372.08	29,984,597.21
其他	8,812,783.68	4,406,39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60,156.60	-20,426,870.0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7,305,136.28	344,339,185.6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44,339,185.69	414,290,945.4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034,049.41	-69,951,759.7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6,998,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812,953.96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8,185,046.04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7,305,136.28	344,339,185.69
其中：库存现金	21,860.28	126,132.3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7,283,276.00	344,213,053.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305,136.28	344,339,185.6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未到期应收利息	3,013,416.67	8,308,878.98	定期存单利息
合计	3,013,416.67	8,308,878.9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4,369.18	7.1884	31,407.41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504,772.31 元，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406,325.17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2,955,669.0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 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2,372,996.27	

合计	2,372,996.2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892,782.69	
第二年	1,821,620.12	
第三年	1,773,393.33	
第四年	1,773,393.33	
第五年	1,788,683.85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900,033.16	13,175,503.26
技术开发费及检测费	3,954,130.90	7,277,676.70
直接材料	2,841,130.74	2,571,248.87
折旧费	1,695,401.22	1,174,444.98
工装模具费	792,009.43	1,082,681.47
其他	2,311,174.76	1,624,389.40
合计	25,493,880.21	26,905,944.6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5,493,880.21	26,905,944.68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	2024/1/31	43,550,000.00	100.00	现金购入	2024/1/31	控制权转移	62,977,469.04	11,878,556.76	-2,299,281.19

有 限 公 司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现金	43,55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3,55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6,189,643.51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7,360,356.49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87,966,946.72	84,536,202.79
货币资金	8,812,953.96	8,812,953.96
应收票据	3,014,110.56	3,014,110.56
应收款项	39,422,690.84	39,422,690.84
预付账款	6,248,633.38	6,248,633.38
其他应收款	114,963.35	114,963.35

存货	14,774,361.44	13,947,967.43
合同资产	52,601.50	52,601.50
其他流动资产	137,448.36	137,448.36
固定资产	4,140,733.00	4,036,383.08
使用权资产	4,034,387.29	4,034,387.29
无形资产	2,500,000.00	
商誉	4,230,444.59	4,230,444.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3,618.45	483,618.45
负债：	49,544,663.05	49,030,051.46
应付款项	16,043,309.04	16,043,309.04
合同负债	2,906,674.76	2,906,674.76
应付职工薪酬	889,795.37	889,795.37
应交税费	800,033.95	800,033.95
其他应付款	22,547,529.62	22,547,529.62
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	908,672.24	908,672.24
其他流动负债	1,377,867.72	1,377,867.72
租赁负债	3,544,044.07	3,544,044.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6,736.28	12,124.69
净资产	38,422,283.67	35,506,151.33
减：少数股东权益	2,232,640.16	2,232,640.16
取得的净资产	36,189,643.51	33,273,511.17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合圣凯达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参考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苏中资评报字（2024）第1121号）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新投资设立唐山必得轨道交通设备销售有限公司，自成立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阴海斯瑞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江苏省无锡市	1,500.00 万元	江苏省无锡市	铁路运输设备制造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春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吉林省长春市	1,000.00 万元	吉林省长春市	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郑州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1,000.00 万元	河南省郑州市	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四川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	1,000.00 万元	四川省成都市	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	100.00		投资设立
江阴必畅商贸有限公司	江苏省江阴市	100.00 万元	江苏省江阴市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100.00		收购
山东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南市	1,000.00 万元	山东省济南市	电气设备批发	100.00		投资设立
江西必得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1,000.00 万元	江西省南昌市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南京必勤得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1,500.00 万元	江苏省南京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	2,000.00 万元	广东省广州市	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合肥必得交通	安徽省合肥市	1,000.00 万元	安徽省合肥市	城市轨道交通设备	100.00		投资设立

设备有限公司				制造			
徐州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	1,000.00 万元	江苏省徐州市	批发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重庆市南岸区	1,000.00 万元	重庆市南岸区	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	100.00		投资设立
唐山必得轨道交通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河北省唐山市	1,000.00 万元	河北省唐山市	批发业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市大兴区	1,200.00 万元	北京市大兴区	其他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京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	1,000.00 万元	北京市丰台区	电气设备批发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505,203.25	744,622.98
与收益相关	177,000.00	6,450,100.00
合计	682,203.25	7,194,722.98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客户主要系中车集团下属的国企单位，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67.28%（比较期：64.96%）；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67.47%（比较：76.24%）。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3,014,431.91	—	—	—
应付票据	11,457,686.99	—	—	—

应付账款	126,027,367.64	-	-	-
其他应付款	56,704,047.80	-	-	-
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	2,137,096.52			
租赁负债	1,723,004.21	-	-	-
合计	211,063,635.07	-	-	-

(续上表)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33,028,154.14	-	-	-
应付票据	25,091,074.68	-	-	-
应付账款	114,300,645.69	-	-	-
其他应付款	57,362,307.98	-	-	-
租赁负债	6,648,967.34	-	-	-
合计	236,431,149.83	-	-	-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外币货币性项目金额较小，不存在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2024 年末，公司无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 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应收款项融资			15,661,303.41	15,661,303.4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15,661,303.41	15,661,303.41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 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账面余额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节“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天津合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汤双喜持股 41.67%
上海集亨实业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彭程岳父持股 77.50%的公司

江阴中天衡管理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徐作骏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公司
江阴骏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作骏持股 51.00%并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江阴纳尔捷机器人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作骏持股 10.00%并任董事的公司
江阴骏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作骏持股 27.66%并任董事长、总经理的公司
江阴天华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作骏任董事长、总经理的公司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阴分所	独立董事徐作骏任负责人的单位
新北区三井盛钰副食品店	由实际控制人亲属经营（个体户）
北京天达共和（上海）律师事务所	独立董事彭程任合伙人的单位
江阴银信投资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刚持股 10.00%并任董事、总经理的公司
江苏云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刚任监事会主席的公司
江阴银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刚持股 49%的公司
江阴市江胜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独立董事刘刚持股 9.71%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无锡衍景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独立董事刘刚持股 1.10%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德罗智能（江阴）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刚担任董事的公司
无锡必骋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坚群儿子爱人持股 51.00%并任监事的公司
夏帮华	董事
张雪坚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丁胜	董事、副总经理
何明	董事、副总经理
张洪光	独立董事
刘刚	独立董事
麻一萱	独立董事
陈晓媛	监事
姜秋萍	监事
刘洪群	监事
汤双喜	董事
薛晓明	董事
彭程	独立董事
张元	独立董事
徐作骏	独立董事
李碧玉	监事
姜荷娟	监事
肖兵	监事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无锡必聘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1,743.1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21.40	421.7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无锡必骋设备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5,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中一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3,219,175.49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256,932.40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	6,555,851.28	

务)骨干		
合计	8,812,783.68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8,177,5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8,177,500.0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必得科技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949.41 万元（含利息收入净额，实际转出金额以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投项目待支付尾款支付完毕后，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 适用 ☒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 适用 ☒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 适用 ☒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 适用 ☒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 适用 ☒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 适用 ☒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11,246,922.48	244,228,585.18
1 年以内小计	311,246,922.48	244,228,585.18
1 至 2 年	54,554,390.59	64,641,590.23
2 至 3 年	26,451,306.59	16,843,380.8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500,445.40	2,123,770.95
4 至 5 年	1,515,233.13	2,545,733.06
5 年以上	3,177,244.84	3,424,038.29
合计	400,445,543.03	333,807,098.5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					)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其中：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400,445, 543.03	100 .00	29,376, 099.38	7. 34	371,069, 443.65	333,807, 098.53	100 .00	24,841, 780.68	7. 44	308,965, 317.85
其中：										
1 组 合 1	339,013, 519.74	84. 66	29,376, 099.38	8. 67	339,013, 519.74	259,307, 218.97	77. 68	24,841, 780.68	9. 58	234,465, 438.29
2 组 合 2	61,432,0 23.29	15. 34			61,432,0 23.29	74,499,8 79.56	22. 32			74,499,8 79.56
合 计	400,445, 543.03	/	29,376, 099.38	/	371,069, 443.65	333,807, 098.53	/	24,841, 780.68	/	308,965, 317.8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1 组合 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9,814,899.19	12,490,744.96	5.00
1-2 年	54,554,390.59	5,455,439.06	10.00
2-3 年	26,451,306.59	5,290,261.32	20.00
3-4 年	3,500,445.40	1,750,222.70	50.00
4-5 年	1,515,233.13	1,212,186.50	80.00

5 年以上	3, 177, 244. 84	3, 177, 244. 84	100. 00
合计	339, 013, 519. 74	29, 376, 099. 38	8. 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4, 841, 780. 68	5, 072, 911. 57		538, 592. 87		29, 376, 099. 38
合计	24, 841, 780. 68	5, 072, 911. 57		538, 592. 87		29, 376, 099. 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38, 592. 8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4,608,117.95		54,608,117.95	13.64	2,730,414.94
第二名	52,916,863.46		52,916,863.46	13.21	2,645,843.17
第三名	46,383,980.59		46,383,980.59	11.58	2,674,070.48
第四名	38,749,771.49		38,749,771.49	9.68	3,106,455.60
第五名	35,351,291.24		35,351,291.24	8.83	1,950,873.35
合计	228,010,024.73		228,010,024.73	56.94	13,107,657.5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665,318.08	2,219,088.72
合计	23,665,318.08	2,219,088.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3,148,942.55	2,016,924.51

1 年以内小计	23, 148, 942. 55	2, 016, 924. 51
1 至 2 年	565, 000. 00	102, 000. 00
2 至 3 年	6, 000. 00	217, 793. 46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64, 777. 59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3, 784, 720. 14	2, 336, 717. 9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969, 900. 00	1, 480, 035. 33
备用金	6, 500. 00	309, 336. 92
往来款及其他	22, 808, 320. 14	547, 345. 72
合计	23, 784, 720. 14	2, 336, 717. 9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17, 629. 25			117, 629. 25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 772. 81			1, 772. 8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119, 402. 06			119, 402. 0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7,629.25	1,772.81				119,402.06
合计	117,629.25	1,772.81				119,402.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	账面价值

		备			备	
对子公司投资	193,586,043.97		193,586,043.97	130,062,100.73		130,062,100.7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93,586,043.97		193,586,043.97	130,062,100.73		130,062,100.7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京唐德信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70,091,101.33		1,182,202.68				71,273,304.01	
南京必勤得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85,978.38		171,956.76				15,257,935.14	
郑州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西必得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9,150,000.00		850,000.00				10,000,000.00	
徐州必得交通设备	6,320,000.00		50,000.00				6,370,000.00	

有限公司								
合肥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5,343,395.00						5,343,395.00	
江阴海斯瑞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5,161,209.46		322,418.92				5,483,628.38	
广东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4,675,137.10		1,474,945.96				6,150,083.06	
山东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2,041,209.46		2,322,418.92				4,363,628.38	
江阴必畅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长春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950,000.00		3,700,000.00				4,650,000.00	
四川必得交通设备有限公司	244,070.00						244,070.00	
北京合圣凯达轨道交通设备			53,450,000.00				53,450,000.00	

有限公司								
合计	130,062,100.73		63,523,943.24				193,586,043.9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2,375,152.58	171,934,812.41	260,433,291.35	172,235,219.25
其他业务	10,916,170.32	9,230,887.45	1,632,607.58	258,769.12
合计	323,291,322.90	181,165,699.86	262,065,898.93	172,493,988.3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动车组配套产品	179,933,189.69	93,164,483.73
城轨地铁车辆配套产品	106,945,829.33	58,583,013.42
其他	25,496,133.56	20,187,315.2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312,375,152.58	171,934,812.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1,945.21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终止确认收益	-133,374.29	-109,713.25

合计	-133,374.29	-87,768.04
----	-------------	------------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1,331.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24,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684.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8,201.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38.61	
合计	718,952.3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8	0.21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1	0.20	0.20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坚群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